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課程手冊」

依據臺教國署高字第 1040034301 號核准

壹、學校背景

本校創立於民國五十七年八月，創校名稱為「臺灣省立北斗高級中學」，接辦原彰化縣立北斗中學高級部二、三年級學生，並招收一年級新生，民國六十八年八月起，奉准附設高級商業進修補習學校，提供地方失學民眾進修機會，民國七十六年八月起，奉令改制為「臺灣省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一日，奉令改制為「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原附設高級商業進修補習學校亦同時正名為「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進修學校」，目前日間部計有職業類商業經營科 5 班、國際貿易科 3 班、資料處理科 3 班、廣告設計 6 班、美容科 3 班、資源班 1 班、綜合高中 12 班；廣告技術科 3 班、美髮技術科 3 班、美顏技術科 3 班；進修部核定班有商業經營科 6 班、美容科 3 班，日校 98 學年度起增設綜合職能科 3 班，102 學年度起增設餐飲技術科 1 班，總計 55 班。

貳、教育理念與教育目標

一、規劃理念

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下旬第七次全國教育會議決議，希望在二十一世紀高科技時代來臨之前，能在我國中等教育的後期，除現有的普通高中、高職及五專外，另有「綜合高中」的規劃，以因應部份性向、興趣分化較遲學生的需要；同時也可滿足部份性向、興趣分化較早確定之學生。能有機會兼跨學術導向和專門導向課程，加廣選修學習，強化通職教育的需求，以因應學生適性教育發展目標的達成。民國八十五年十一月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總諮議報告書也建議：為使學制分流與課程規劃能滿足未來需求，高級中等學校應朝向綜合高中的方向調整，建立以綜合高中為主體的高級中等教育制度。綜合高中的設置，已逐漸成為各國學制的主流。

綜合高中可以提供學生多樣的選擇機會，透過課程之選修與試探，協助學生做適切的生涯發展及決定，同時亦可彌補我國目前高中、高職教育的缺失，例如高中生若升學不成，又無一技之長，難以就業；高職生若想升學，則因課程設計以就業為導向，必須另行準備聯考科目加重負擔等等。學校教

育政策方向首應考量學生未來的發展需求，綜合高中是高級中等教育學制之一，其目的在於有效提供課程環境及條件，發揮性向試探及延遲分化功能。給予學生多元多樣學習選擇機會，期使性向未定之學生在學習過程中，能發現自己的特質、能力、興趣進而找到屬於個人的生涯目標；而性向明確的同學能體驗學習的樂趣，發揮潛能，實現個人目標。有鑑於此，本校辦理綜合高中的規劃理念為：

(一)培養基本學科能力

為因應綜合高中多元化選擇之目標，本校預定開設的課程著重於基礎學科的修習，一年級的課程大多是共同科目，培養學生基本學科能力，以奠定爾後學習之基礎。

(二)兼顧學生升學與就業需求

兼具高中與高職雙重特質。學生在進入綜合高中一年後，再依據自己的學習成就、能力、興趣選擇高中升學目標(一般大學校院)、高職升學目標(科技大學、四技二專)、或就業目標，透過課程選修，實現自己的理想。

(三)重視終身教育的理念

為因應知識的日新月異、科技的突飛猛進，本校開設學程之課程安排，著重於具有基礎性、實用性及發展性的課程；以利於學生畢業後，依其進路的實際需求，再加深加廣的學習。並積極運用社會資源與個人潛能，使其適性發展，建立生涯發展方向，並能因應社會與環境的變遷，培養終身學習能力。

(四)兼重課程的彈性與統整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內容有很大的彈性，僅有百分之三十五由教育部定，其它百分之六十五課程由學校自行訂定，賦予學校本位發展的彈性。且課程的規劃採學年學分制，並配合高中職社區化專案與友校共同辦理跨校選課、跨校開課及網路開課等，讓學生可以就個人志趣、性向與能力、配合生涯規劃，選修滿足個人需求的課程；統整普通高中和職業學校應有的基本學科，使學生奠定分化專精和適性發展的基礎。

(五)發揮性向試探及延遲分化的功能

為貫徹綜合高中之精神，本校提供試探性向的機會，一年級的課程大

多是共同科目，奠定爾後學習基礎；另於高三開設生涯規劃專題科目，引導學生運用資訊處理能力，了解大專院校各學群之能力需求，以選擇適合自己能力及興趣的升學管道，並有利於學生在選擇大學校系時能充份省視高中二年來自己的改變與興趣、特質，選擇合適的校系與生涯發展進路，進而協助學生針對推薦甄試整理高中二年來各項表現，準備推甄相關備審資料。

二、教育目標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及學生進路分為學術導向及專門導向二方面設計。各導向學程之教育目標、學習內容與未來進路如下。

學術自然學程

（一）教育目標

1. 培養健全公民，促進生涯發展。
2. 強化基礎學科能力，奠定研究學術及學習專門知能之基礎。
3. 提昇科學素養，增進對自然環境之認識及愛護。
4. 增進創造思考、批判應用能力，以及適應社會變遷與終生學習之能力。

（二）學習內容

1. 共同科目：依綜合高中課程規定，部定必修科目 54 學分加上校訂必修科目 16 學分。
2. 學程科目：依學生性向、志趣輔導學生修習地球科學、生物、物理、化學、實驗操作等方面之相關自然學科。

（三）未來進路

1. 升學：配合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可報考學科能力測驗，參加大學甄選入學（包含「推薦甄選」及「申請入學」兩管道）或四技科大申請入學；亦可報考指定科目考試參加考試分發入學；以升大學理工、農醫學等相關科系，亦可升學軍警院校或申請國外大學繼續進修繼續深造。
2. 就業：參加普考或從事相關基本工作。

學術社會學程

（一）教育目標

1. 發展青年身心，培養學生基本學科能力。
2. 使學生具備進修研究學術與專門知能之預備。

（二）學習內容

1. 共同科目：依綜合高中課程規定，部定必修科目 54 學分加上校訂必修科目 16 學分。
2. 學程科目：依學生性向、志趣輔導學生修習社會、藝術、生活、文化、鄉土等方面之相關社會學科。

（三）未來進路

1. 升學：配合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可報考學科能力測驗，參加大學甄選入學（包含「推薦甄選」及「申請入學」兩管道）或四技科大申請入學；亦可報考指定科目考試參加考試分發入學；以升大學文、法、商學系為目標，亦可升學軍警院校或申請國外大學繼續進修。
2. 就業：可參加國內各類基層特考、普考等公職考試。

應用英語學程

（一）教育目標

二十一世紀是科技發展時代，知識經濟成為發展主流，為提昇國家競爭力，培育從事商務之實用英語基層人才，應用外語學程以培育從事商務之實用英語基層人才為目標。

1. 培養宏觀器識，具國際觀之通識人才。
2. 傳授有關商業基本知識與外語溝通能力。
3. 知曉國際商業禮儀，促進各國文化交流能力。

（二）學習內容

1. 共同科目：依綜合高中課程規定，部定必修科目 54 學分加上校訂

必修科目 16 學分。

2. 學程科目：本學程課程設計以加重英文專業課程為主，搭配相關商業課程，以配合就業與繼續進修之需求，並兼顧培養學生創造思考、適應變遷及自我發展能力。修習主修英語之聽、說、讀、寫之基礎及應用課程。選修以商業服務類為主之商業基本理論與實務課程。

（三）未來進路

1. 升學方面：可參加四技科大「外語群英語類」統一入學測驗考試，朝相關科系繼續進修，亦可加入兼顧升學與就業之空專、空大行列。
2. 就業方面：可從事商務、國貿、經濟、金融、保險、財務、觀光導遊等職務。
3. 證照方面：可參加全民英檢初、中級檢定。

商業服務學程

（一）教育目標

1. 培養學生商業服務基本能力，發展其健全人格及身心發展，奠定其服務與人文素養。
2. 培養經營企業服務知能與服務技術。
3. 培養職業道德觀念，並涵養誠信、勤奮及熱忱之工作態度。
4. 奠定學生終生學習的服務態度。

（二）學習內容

1. 共同科目：依綜合高中課程規定，部定必修科目 54 學分加上校訂必修科目 16 學分。
2. 學程科目：包含從事商業服務所需具備基本能力，及相關實務課程，職業道德觀念之建立等，依基礎專業、實習課程循序漸進，奠定學習基礎與能力。

（三）未來進路

1.升學方面：可參加四技科大「商管群」統一入學測驗考試，朝商學、會計、經濟、企管、國貿、經濟合作、銀行保險等相關科系繼續進修，亦可加入兼顧升學與就業之空專、空大行列。

2.就業方面

(1)自行籌資創業。

(2)參加政府舉辦的就業考試，如金融機構、郵務、鐵路、基層特考、普考。

(3)任職私人企業從業人員，如貿易公司、證券公司、會計師事務所、超級市場、量販店等工作。

3.證照方面

(1)可參加勞委會之會計丙級檢定。

(2)電腦軟體應用丙級檢定。

廣告設計學程

（一）教育目標

1. 培養電腦與商業相關的基本知識與技能。
2. 培養運用電腦作資料蒐集、整理、分析處理及運用等能力。
3. 培養基礎商業廣告設計方面人才。
4. 導正良好的職業道德觀念，培養就業發展能力，發揮進修的潛能。

（二）學習內容

1. 共同科目：依綜合高中課程規定，部定必修科目 54 學分加上校訂必修科目 16 學分。
2. 學程科目：包含基礎學科如色彩學、設計基礎、文字造形、基礎製圖等課程，以及配合就業與繼續進修需求之專業學科如電腦繪圖、網頁設計、廣告設計、多媒體整合應用，兼顧學生創意思考、廣告設計之基礎能力與實務課程。

（三）未來進路

1. 升學方面：可參加四技科大「設計群」統一入學測驗考試，朝視覺傳達設計、商業設計、空間設計等相關科系繼續深造。
2. 就業方面：可擔任從事電腦排版、多媒體製作、網頁設計及商業廣告設計工作，亦可擔任資訊相關公司幹部或可參加普考及基層公務人員專長考試。
3. 證照方面：可參加印前製程甲、乙、丙級，視覺傳達設計乙、丙級，網頁設計丙級各項檢定考試；不僅增加就業機會，亦可獲得升學加分優待。
4. 創業方面：可自行創立廣告設計、資訊及美工產業相關公司。

美容美髮學程

（一）教育目標

美容美髮學程以培育美容美髮之基層人才為目標。

1. 認識美容、美髮的基礎概念。
2. 提升學生對美容、美髮相關知識的興趣。
3. 加強學生對從事美容、美髮工作的專業技術能力及敬業精神的觀念。

（二）學習內容

1. 共同科目：依綜合高中課程規定，部定必修科目 54 學分加上校訂必修科目 16 學分。
2. 學程科目：經過基礎專業訓練的技巧，配合美學的素養，學習美容、美髮的專業知識與技能。

（三）未來進路

1. 升學方面：可參加四技科大「家政群生活應用類」統一入學測驗考試，朝美容美髮相關科系繼續進修。
2. 就業方面：各美容、美髮公司之專業設計師、專業造型設計師、化妝品公司專業人員。
3. 證照方面：可參加女子美髮、男士美髮、美容乙、丙級檢定。

餐飲服務學程

(一)教育目標

1. 培養具有餐飲專業技能及知識之人才。
2. 具備職業道德觀念，加強職業知能。
3. 加強人文教育，養成樂觀進取、敬業樂群及正確的服務觀念。
4. 依學生生涯規劃，可立即就業亦可升學四技二專之相關科系。

(二)學習內容

1. 專精課程：包含餐旅概論、中餐烹飪、西餐烹飪、烘焙、飲料與調酒、餐旅服務技術、餐旅英文與會話、食物學概論等基礎課程。
2. 實務課程：包含中西式點心製作、蔬果切雕、宴會規劃與管理、餐飲管理、菜單設計實務、餐飲成本控制實務等實用課程。

(三)未來進路

1. 繼續升學：繼續深造國內外科技大學及技術學院相關科系。
2. 立即就業：相關餐飲業基層工作或自行創業。

參、畢業要求

一、總學分數

學生在校期間，應依本校實際狀況修習部定必修科目、校訂必修科目及校訂選修科目且取得學分(學生畢業總修習學分數至少為 160 學分)，並符合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及本校綜合高中部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始可畢業。

二、必選修學分數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架構如表 3-1 所示，本校綜合高中各領域必修科目及學分數如表 3-2 所示。(選修科目及學分數請參考肆、課程概述)

表 3-1 綜合高中課程架構

類別	部定必修	校訂	
		必修	選修
一般科目	54 (33.75%)	16 (10%)	90 (56.25%)
專精科目			
總計	54 (33.75%)	106 (66.25%)	
畢業學分數	160 學分		
綜合高中畢業條件：			
1. 畢業學分為 160 學分。			
2. 部定、校訂必修科目均須及格。			
3. 每學年學業總平均成績須及格。			
4. 修業期間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三大過者。			
5. 職業學程：核心科目均須及格，使得發學程畢業證書，如符合上述 1-4 各點而核心科目未及格者，只能發給一般高中畢業證書。			
6. 依教育部所訂課程規定修業期滿，已修畢 120 個畢業應修學分數，而未符合前款各項規定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表 3-2 本校綜合高中各領域必修科目及學分數

類 別		科 目			開課學期別								
名 稱		學分	名 稱		學分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部 定 必 修 科 目	一 般 科 目	54	語文領域	國文 I II	8	4	4						
				英文 I II	8	4	4						
			數學領域	數學 I II	8	4	4						
				社會 領域	歷史	6	2						
			地理		2								
			公民與社會				2						
			自然 領域	基礎物理	6	2							
				基礎化學			2						
				基礎生物		2							
			藝術 領域	音樂 I II	4	1	1						
				藝術生活 I II		1	1						
			生活 領域	生涯規劃	6	2							
				生活科技			2						
				計算機概論		2							
			健康與 體育領域	體育 I II	4	2	2						
				健康與護理 I II	2	1	1						
			全民國防教育 I II				2	1	1	0	0	0	0
			綜合活動(不計學分)				18						
			小 計				54	30	24	0	0	0	0

類別			科 目		開課學期別					
名稱		學分	名 稱	學分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三上	三下
校 訂 必 修 科 目	一 般 科 目	16	國文Ⅲ	4			4			
			英文Ⅲ	4			4			
			數學Ⅲ	4			4			
			體 育ⅢⅣ	4			2	2		
			小 計	16	0	0	14	2	0	0

三、必須參加活動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除一般必選修之學科（含實驗或實習）外，另含活動課程。學生在校期間必須參加各活動如下：

- (一)班 會：各班每週一節，由導師指導，討論班級相關事宜。
- (二)週 會：由學校統一安排全校或分年級、班級實施。活動內容包括專題講座、慶祝活動、才藝競賽、才藝表演、成果發表等。
- (三)社團活動：依同學之興趣開設學術研究類、學藝活動類、社會服務類及體育活動類等各類社團，例如籃球社、管樂社、春暉社、網球社、棋藝社……等，並可依各年級同學需求不同，增設其他社團。

四、成績評量方式

學生各學期必選修科目之成績評量方式，悉依「**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辦理，其內容如附錄所示。

肆、課程概述

一、課程設計原則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內容有很大的彈性，僅有 35%由教育部定定，其它百分之 65%課程由本校自行訂定。一年級的課程大多是共同科目，奠定爾後學習的基礎，並於三上另有生涯規劃專題科目，引導學生運用資訊處理能力，了解大專院校各學群之能力需求，以選擇適合自己能力及興趣的升學管道，並有利於學生在選擇大學校系時能充份省視高中二年來自己的改變與興趣、特質，選擇合適的校系與生涯發展進路，進而協助學生針對推薦甄試整理高中二年來各項表現，準備推甄相關備審資料。

二、三年級的課程則共同必修科目逐漸減少，選修科目漸次增加。依照綜合高中教育目標，本校課程設計除著重高一統整試探、高二試探分化、高三分化專精外，並考慮學生未來進路應包括升學或就業。因此，本校課程除了共同課程 70 學分(部定必修 54 學分，校訂必修 16 學分)以外，所開設之多元選修課程朝學術導向與專門導向二種方向設計。依據上述原則，課程設計著重下列五點。

- (一)配合時代潮流，考慮學生進路。
- (二)課程多元實用，掌握社會脈動。
- (三)擴大學習領域，滿足學生需求。
- (四)增加課程彈性，強化課程內容。
- (五)理論實用兼顧，升學就業均宜。

二、各類課程領域開設學分數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分為十大領域，各類課程領域開設學分數(含畢業最低學分數)如表 4-1 所示。

表 4-1 各課程領域開設學分數表

類別	領域		部定	校訂		備註
				必修	選修	
一般科目	語文	國文	8	4	16	
		英文	8	4	22	
	數學		8	4	18	
	社會		6		4	
	自然		6		2	
	藝術		4			
	生活		6		4	
	健康與體育		6	4	6	
	全民國防教育		2		2	
	綜合活動		18			
專精科目	學術	學術自然			70(含核心課程 29 學分)	
		學術社會			62(含核心課程 29 學分)	
	專門	商業服務			76(含核心課程 30 學分)	
		美容美髮			76(含核心課程 26 學分)	
		廣告設計			76(含核心課程 28 學分)	
		餐飲服務			80(含核心課程 30 學分)	
		應用英語			80(含核心課程 26 學分)	
	學分數小計		54 學分	16 學分	90 學分	
	佔畢業學分數之比例		33.75%	10%	56.25%	

三、各領域教學科目、學分數及必選修

表 4-2 各領域及各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數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一、本國語文	國文 I	4	國文 III	4	國文 IV	4	
	國文 II	4			國文 V	4	
					國文 VI	4	
					國文賞析 I	1	
					國文賞析 II	1	
					國文賞析 III	1	
					國文賞析 IV	1	
	小計	8		4	小計	16	
二、外國語文	英文 I	4	英文 III	4	英文 IV	4	
	英文 II	4			英文 V	4	
					英文 VI	4	
					英語聽講練習 I	1	
					英語聽講練習 II	1	
					基礎英文 I	1	
					基礎英文 II	1	
					基礎英文 III	1	
					基礎英文 IV	1	
					進階英文 I	1	
					進階英文 II	1	
					進階英文 III	1	
					進階英文 IV	1	
	小計	8	小計	4	小計	22	
三、數學	數學 I	4	數學 III	4	數學 IV	4	
	數學 II	4			統整數學 I	3	
					統整數學 II	3	
					基礎數學 I	1	
					基礎數學 II	1	
					基礎數學 III	1	
					基礎數學 IV	1	
					進階數學 I	1	
					進階數學 II	1	
					進階數學 III	1	
					進階數學 IV	1	
	小計	8	小計	4	小計	18	

表 4-2 各領域及各學程教學科目與學分數(續)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四、社會	公民與社會 I	2			地理 II	2	
	地理 I	2			歷史 II	2	
	歷史 I	2					
	小計	6			小計	4	
五、自然	基礎生物一	2			基礎地球科學	2	
	基礎物理一	2					
	基礎化學一	2					
	小計	6	小計		小計	2	
六、藝術	音樂 I	1					
	音樂 II	1					
	藝術生活 I	1					
	藝術生活 II	1					
	小計	4			小計	0	
七、生活	生涯規劃	2			職業試探 I	1	
	生活科技	2			職業試探 II	1	
	計算機概論	2			生涯規劃專題	2	
	小計	6	小計	0	小計	4	
八、體育	體育 I	2	體育 III	2	體育 V	2	
	體育 II	2	體育 IV	2	體育 VI	2	
	健康與護理 I	1			健康與護理 III	1	
	健康與護理 II	1			健康與護理 IV	1	
	小計	6		4	小計	6	
九、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I	1			全民國防教育 III	1	
	全民國防教育 II	1			全民國防教育 IV	1	
	小計	2			小計	2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九、學術（學術自然學程）	國文 I	4	國文 III	4	國文 IV	4	
	國文 II	4	英文 III	4	國文 V	4	
	英文 I	4	數學 III	4	國文 VI	4	
	英文 II	4	體育 III	2	國文賞析 I	1	
	數學 I	4	體育 IV	2	國文賞析 II	1	
	數學 II	4			國文賞析 III	1	
	歷史 I	2			國文賞析 IV	1	
	地理 I	2			英文 IV	4	
	公民與社會 I	2			英文 V	4	
	基礎物理一	2			英文 VI	4	
	基礎化學一	2			英語聽講練習 I	1	
	基礎生物一	2			英語聽講練習 II	1	
	音樂 I	1			基礎英文 I	1	
	音樂 II	1			基礎英文 II	1	
	藝術生活 I	1			基礎英文 III	1	
	藝術生活 II	1			基礎英文 IV	1	
	生涯規劃	2			進階英文 I	1	
	生活科技	2			進階英文 II	1	
	計算機概論	2			進階英文 III	1	
	體育 I	2			進階英文 IV	1	
	體育 II	2			數學 IV	4	
	健康與護理 I	1			統整數學 I	3	
	健康與護理 II	1			統整數學 II	3	
	全民國防教育 I	1			歷史 II	2	
	全民國防教育 II	1			地理 II	2	
					基礎地球科學	2	
					基礎數學 I	1	
					基礎數學 II	1	
					基礎數學 III	1	
					基礎數學 IV	1	
					進階數學 I	1	
					進階數學 II	1	
					進階數學 III	1	
					進階數學 IV	1	
					生命教育 I	2	
					生命教育 II	2	
					生涯規劃專題	2	
					體育 V	2	
					體育 VI	2	
					健康與護理 III	1	
					健康與護理 IV	1	
					全民國防教育 III	1	
					全民國防教育 IV	1	
					職業試探 I	1	
					職業試探 II	1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九、學術（學術自然學程）					國文作文Ⅰ	1	
					國文作文Ⅱ	1	
					語文表達與應用Ⅰ	2	
					語文表達與應用Ⅱ	2	
					英文文法Ⅰ	1	
					英文文法Ⅱ	1	
					英文作文Ⅰ	2	
					英文作文Ⅱ	2	
					數學甲Ⅰ	3	*
					數學甲Ⅱ	3	
					歷史Ⅲ	2	
					歷史Ⅳ	2	
					地理Ⅲ	2	
					地理Ⅳ	2	
					公民與社會Ⅱ	2	*
					公民與社會Ⅲ	2	
					公民與社會Ⅳ	2	
					基礎物理二Ⅰ	3	*
					基礎物理二Ⅱ	3	*
					物理Ⅰ	4	*
					物理Ⅱ	4	
					物理專題	1	
					基礎化學二	3	*
					基礎化學三	3	*
					化學Ⅰ	4	*
					化學Ⅱ	4	
					化學專題	1	
					基礎生物一	2	
					應用生物Ⅰ	2	*
					應用生物Ⅱ	2	*
					生物Ⅰ	2	
					生物Ⅱ	2	
					生物專題Ⅰ	2	
					生物專題Ⅱ	2	
	小計	54	小計	16	小計	122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九、學術（學術社會學程）	國文 I	4	國文 III	4	國文 IV	4	
	國文 II	4	英文 III	4	國文 V	4	
	英文 I	4	數學 III	4	國文 VI	4	
	英文 II	4	體育 III	2	國文賞析 I	1	
	數學 I	4	體育 IV	2	國文賞析 II	1	
	數學 II	4			國文賞析 III	1	
	歷史 I	2			國文賞析 IV	1	
	地理 I	2			英文 IV	4	
	公民與社會 I	2			英文 V	4	
	基礎物理一	2			英文 VI	4	
	基礎化學一	2			英語聽講練習 I	1	
	基礎生物一	2			英語聽講練習 II	1	
	音樂 I	1			基礎英文 I	1	
	音樂 II	1			基礎英文 II	1	
	藝術生活 I	1			基礎英文 III	1	
	藝術生活 II	1			基礎英文 IV	1	
	生涯規劃	2			進階英文 I	1	
	生活科技	2			進階英文 II	1	
	計算機概論	2			進階英文 III	1	
	體育 I	2			進階英文 IV	1	
	體育 II	2			數學 IV	4	
	健康與護理 I	1			統整數學 I	3	
	健康與護理 II	1			統整數學 II	3	
	全民國防教育 I	1			基礎數學 I	1	
	全民國防教育 II	1			基礎數學 II	1	
					基礎數學 III	1	
					基礎數學 IV	1	
					進階數學 I	1	
					進階數學 II	1	
					進階數學 III	1	
					進階數學 IV	1	
					歷史 II	2	
					地理 II	2	
					生命教育 I	2	
					生命教育 II	2	
					生涯規劃專題	2	
					體育 V	2	
					體育 VI	2	
					健康與護理 III	1	
					健康與護理 IV	1	
					全民國防教育 III IV	1	
					全民國防教育 III IV	1	
					職業試探 I	1	
					職業試探 II	1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九、學術（學術社會學程）					國文作文 I	1	
					國文作文 II	1	
					語文表達與應用 I	2	
					語文表達與應用 II	2	
					英文文法 I	1	
					英文文法 II	1	
					英文作文 I	2	
					英文作文 II	2	
					數學乙 I	3	*
					數學乙 II	3	
					歷史 III	3	*
					歷史 IV	3	*
					選修歷史上	4	*
					選修歷史下	4	
					地理 III	3	*
					地理 IV	3	*
					選修地理上	4	*
					選修地理下	4	
					公民與社會 II	2	*
					公民與社會 III	2	*
					公民與社會 IV	2	*
					選修公民與社會 V	2	
					基礎物理 2A	2	
					基礎化學二	2	
					應用生物 I	2	
					應用生物 II	2	
	小計	54	小計	16	小計	122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九、專門（應用英語學程）	國文 I	4	國文 III	4	國文 IV	4	
	國文 II	4	英文 III	4	國文 V	4	
	英文 I	4	數學 III	4	國文 VI	4	
	英文 II	4	體育 III	2	英文 IV	4	
	數學 I	4	體育 IV	2	英文 V	4	
	數學 II	4			英文 VI	4	
	歷史 I	2			英語聽講練習 I	1	
	地理 I	2			英語聽講練習 II	1	
	公民與社會 I	2			數學 IV	4	
	基礎物理一	2			統整數學 I	3	
	基礎化學一	2			統整數學 II	3	
	基礎生物一	2			數學習作 I II	1	
	音樂 I	1			數學習作 I II	1	
	音樂 II	1			歷史 II	2	
	藝術生活 I	1			地理 II	2	
	藝術生活 II	1			基礎地球科學	2	
	生涯規劃	2			全民國防教育 III	1	
	生活科技	2			全民國防教育 IV	1	
	計算機概論	2			體育 V	2	
	體育 I	2			體育 VI	2	
	體育 II	2			健康與護理 III	1	
	健康與護理 I	1			健康與護理 IV	1	
	健康與護理 II	1			職業試探 I	1	
	全民國防教育 I	1			職業試探 II	1	
	全民國防教育 II	1			生涯規劃專題	2	
					國文作文 I	1	
					國文作文 II	1	
					語文表達與應用 I	2	
					語文表達與應用 II	2	
					英文文法 I	2	
					英文文法 II	2	
					英語聽講練習 III	2	*
					英語聽講練習 IV	2	*
					英語聽講練習 V	2	*
					英語聽講練習 VI	2	*
					英文句型與寫作 I	2	*
					英文句型與寫作 II	2	*
					英文句型與寫作 III	3	*
					英文句型與寫作 IV	3	*
					英文閱讀 I	2	*
					英文閱讀 II	2	*
					英文閱讀 III	2	*
					英文閱讀 IV	2	*
					商業概論 I	2	
					商業概論 II	2	
					商業現代化 I	2	
					商業現代化 II	2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九、專門（應用英語學程）					計算機應用 I	3	
					計算機應用 II	3	
					計算機應用 III	3	
					計算機應用 IV	3	
					專題製作 I	2	
					專題製作 II	2	
					翻譯練習 I	2	
					翻譯練習 II	2	
					新聞英文 I	2	
					新聞英文 II	2	
					觀光英語 I	2	
					觀光英語 II	2	
					英美文學選讀 I	2	
					英美文學選讀 II	2	
					商用英文 I	2	
					商用英文 II	2	
	小計	54	小計	16	小計	122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九、專門（商業服務學程）	國文 I	4	國文 III	4	國文 IV	4	
	國文 II	4	英文 III	4	國文 V	4	
	英文 I	4	數學 III	4	國文 VI	4	
	英文 II	4	體育 III	2	英文 IV	4	
	數學 I	4	體育 IV	2	英文 V	4	
	數學 II	4			英文 VI	4	
	歷史 I	2			英語聽講練習 I	1	
	地理 I	2			英語聽講練習 II	1	
	公民與社會 I	2			數學 IV	4	
	基礎物理一	2			統整數學 I	3	
	基礎化學一	2			統整數學 II	3	
	基礎生物一	2			數學習作 I II	1	
	音樂 I	1			數學習作 I II	1	
	音樂 II	1			歷史 II	2	
	藝術生活 I	1			地理 II	2	
	藝術生活 II	1			基礎地球科學	2	
	生涯規劃	2			全民國防教育 III	1	
	生活科技	2			全民國防教育 IV	1	
	計算機概論	2			體育 V	2	
	體育 I	2			體育 VI	2	
	體育 II	2			健康與護理 III	1	
	健康與護理 I	1			健康與護理 IV	1	
	健康與護理 II	1			職業試探 I	1	
	全民國防教育 I	1			職業試探 II	1	
	全民國防教育 II	1			生涯規劃專題	2	
					會計學 I	4	*
					會計學 II	4	*
					會計學 III	4	*
					會計學 IV	4	
					記帳實作 I	3	
					記帳實作 II	3	
					會計實務 I	2	
					會計實務 II	2	
					商業概論 I	2	*
					商業概論 II	2	*
					行銷概論 I	2	*
					行銷概論 II	2	
					經濟學 I	2	*
					經濟學 II	2	*
					經濟學 III	2	*
					經濟學 IV	2	
					計算機應用 I	3	*
					計算機應用 II	3	*
					計算機應用 III	3	
					計算機應用 IV	3	
					商業現代化 I	2	
					商業現代化 II	2	
					專題製作 I	1	
					專題製作 II	1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成本會計 I 成本會計 II 會計軟體應用 I 會計軟體應用 II 證券投資 I 證券投資 II 企業管理概論 I 企業管理概論 II	2 2 2 2 2 2 2 2	
	小計	54	小計	16	小計	122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九、專門（廣告設計學程）	國文 I	4	國文 III	4	國文 IV	4	
	國文 II	4	英文 III	4	國文 V	4	
	英文 I	4	數學 III	4	國文 VI	4	
	英文 II	4	體育 III	2	英文 IV	4	
	數學 I	4	體育 IV	2	英文 V	4	
	數學 II	4			英文 VI	4	
	歷史 I	2			英語聽講練習 I	1	
	地理 I	2			英語聽講練習 II	1	
	公民與社會 I	2			數學 IV	4	
	基礎物理一	2			統整數學 I	3	
	基礎化學一	2			統整數學 II	3	
	基礎生物一	2			數學習作 I II	1	
	音樂 I	1			數學習作 I II	1	
	音樂 II	1			歷史 II	2	
	藝術生活 I	1			地理 II	2	
	藝術生活 II	1			基礎地球科學	2	
	生涯規劃	2			全民國防教育 III	1	
	生活科技	2			全民國防教育 IV	1	
	計算機概論	2			體育 V	2	
	體育 I	2			體育 VI	2	
	體育 II	2			健康與護理 III	1	
	健康與護理 I	1			健康與護理 IV	1	
	健康與護理 II	1			職業試探 I	1	
	全民國防教育 I	1			職業試探 II	1	
	全民國防教育 II	1			生涯規劃專題	2	
					繪畫基礎 I	3	*
					繪畫基礎 II	3	*
					基本設計 I	3	*
					基本設計 II	3	*
					基礎圖學 I	2	*
					基礎圖學 II	2	*
					色彩原理	2	*
					設計與生活	2	*
					設計概論	2	*
					數位設計基礎	2	*
					創意潛能開發	2	*
					造型原理	2	*
					設計繪畫 I	3	
					設計繪畫 II	3	
					電腦繪圖 I	3	
					電腦繪圖 II	3	
					印刷設計 I	3	
					印刷設計 II	3	
					包裝設計 I II	4	
					包裝設計 I II	4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數位攝影 I 數位攝影 II 專題製作 I 專題製作 II 廣告設計 I 廣告設計 II 廣告設計 III 廣告設計 IV 漫畫 I 漫畫 II 漫畫 III 漫畫 IV	2 2 1 1 2 2 2 2 2 2 2 2	
	小計	54	小計	16	小計	122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九、專門（美容美髮學程）	國文 I	4	國文 III	4	國文 IV	4	
	國文 II	4	英文 III	4	國文 V	4	
	英文 I	4	數學 III	4	國文 VI	4	
	英文 II	4	體育 III	2	英文 IV	4	
	數學 I	4	體育 IV	2	英文 V	4	
	數學 II	4			英文 VI	4	
	歷史 I	2			英語聽講練習 I	1	
	地理 I	2			英語聽講練習 II	1	
	公民與社會 I	2			數學 IV	4	
	基礎物理一	2			統整數學 I	3	
	基礎化學一	2			統整數學 II	3	
	基礎生物一	2			數學習作 I II	1	
	音樂 I	1			數學習作 I II	1	
	音樂 II	1			歷史 II	2	
	藝術生活 I	1			地理 II	2	
	藝術生活 II	1			基礎地球科學	2	
	生涯規劃	2			全民國防教育 III	1	
	生活科技	2			全民國防教育 IV	1	
	計算機概論	2			體育 V	2	
	體育 I	2			體育 VI	2	
	體育 II	2			健康與護理 III	1	
	健康與護理 I	1			健康與護理 IV	1	
	健康與護理 II	1			職業試探 I	1	
	全民國防教育 I	1			職業試探 II	1	
	全民國防教育 II	1			生涯規劃專題	2	*
					家政概論 I	2	*
					家政概論 II	2	*
					家庭教育 I	2	*
					家庭教育 II	2	*
					色彩概論	2	*
					色彩應用	2	*
					家政職業衛生與安全 I	1	*
					家政職業衛生與安全 II	1	*
					家政職業倫理	2	
					行銷與服務	2	*
					美容 I	4	*
					美容 II	4	
					美顏 I	4	
					美顏 II	4	
					美容衛生 I	2	
					美容衛生 II	2	*
					配飾 I	2	
					配飾 II	2	
					美髮 I	4	
					美髮 II	4	
					髮型梳理 I	4	
					髮型梳理 II	4	
					專題製作 I	2	
					專題製作 II	2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美顏實務 I 美顏實務 II 美髮實務 I 美髮實務 II 美容衛生實務 I 美容衛生實務 II	2 2 3 3 1 1	
	小計	54	小計	16	小計	122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國文 I 國文 II 英文 I 英文 II 數學 I 數學 II 歷史 I 地理 I 公民與社會 I 基礎物理一 基礎化學一 基礎生物一 音樂 I 音樂 II 藝術生活 I 藝術生活 II 生涯規劃 生活科技 計算機概論 體育 I 體育 II 健康與護理 I 健康與護理 II 全民國防教育 I 全民國防教育 II	4 4 4 4 4 4 2 2 2 2 2 2 1 1 1 1 2 2 2 2 2 1 1 1 1	國文 III 英文 III 數學 III 體育 III 體育 IV	4 4 4 2 2	國文 IV 國文 V 國文 VI 英文 IV 英文 V 英文 VI 英語聽講練習 I 英語聽講練習 II 數學 IV 統整數學 I 統整數學 II 數學習作 I II 數學習作 I II 歷史 II 地理 II 基礎地球科學 全民國防教育 III 全民國防教育 IV 體育 V 體育 VI 健康與護理 III 健康與護理 IV 職業試探 I 職業試探 II 生涯規劃專題	4 4 4 4 4 4 1 1 4 3 3 1 1 2 2 2 1 1 2 2 1 1 1 1 1 2	
九、專門(餐飲服務學程)	小計	54	小計	16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九、專門(餐飲服務學程)					飲料與調酒 I	4	
					飲料與調酒 II	4	
					餐旅概論 I	2	
					餐旅概論 II	2	
					餐旅服務技術 I	2	
					餐旅服務技術 II	2	
					餐旅服務技術 III	2	
					餐旅服務技術 IV	2	
					中餐烹調 I	3	
					中餐烹調 II	3	
					餐旅英文會話 I	2	
					餐旅英文會話 II	2	
					餐旅英文會話 III	2	
					餐旅英文會話 IV	2	
					食物學概論 I	3	
					食物學概論 II	3	
					餐飲安全與衛生	2	
					餐飲管理概論	2	
					烘培 I	3	
					烘培 II	3	
					中式點心製作 I	2	
					中式點心製作 II	2	
					西餐烹調 I	3	
					西餐烹調 II	3	
					西式點心製作 I	2	
					西式點心製作 II	2	
					蔬果切雕 I	2	
					蔬果切雕 II	2	
					宴客菜餚 I	2	
					宴客菜餚 II	2	
					菜單設計實務	2	
					餐飲成本控制實務	2	
					專題製作 I	2	
					專題製作 II	2	

類別	部訂科目		校訂科目				備註
	必修科目	學分數	必修科目	學分數	選修科目	學分數	
		54		16		122	
十、活動	班會 聯課活動 社團活動						
總計	部訂必修科目 學分數		校訂必修科目 學分數		校訂選修科目學分數		備註
	54		16		90		
畢業最低學分數	54		106				
	160						

附註：1.專門學程中註星號(*)者為該學程核心科目，專門導向學生選修各專門學程達 40 學分(含核心科目 26~30 學分者)及專題製作學分皆及格者，得於畢業證書上加註該學程名稱。

2. 全民國防教育、健康與護理學分另計，高一每學期每科各為 1 學分，高二、高三則列為選修；活動科目不計學分。

3.團體活動含週會、競賽活動、表演活動等。

4.選修科目學分數及開設科別得視實際情形檢討後調整之。

四、各領域教學科目開設順序

各領域及各學程每學期開課順序當中，若為部定必修則以「#」註記，若為校訂必修以「@」註記，若為核心科目以「*」註記表示。

1.一般科目

類別：國文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國文 I (4)	→ #國文 II (4)	→ @國文 III (4)	→ 國文 IV (4)	→ 國文 V (4)	→ 國文 VI (4)
			國文賞析 I (1)	→ 國文賞析 II (1)	→ 國文賞析 III (1)	→ 國文賞析 IV (1)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類別：英文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英文 I (4)	→ #英文 II (4)	→ @英文 III (4)	→ 英文 IV (4)	→ 英文 V (4)	→ 英文 VI (4)
	英語聽講 練習 I (1)	→ 英語聽講 練習 II (1)				
			基礎英文 I (2)	→ 基礎英文 II (2)		
					進階英文 I (2)	→ 進階英文 II (2)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類別：數學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數學 I (4)	→ #數學 II (4)	→ @數學 III (4)	→ 數學 IV (4)		
					統整數學 I (3)	→ 統整數學 II (3)
					數學習作 I (1)	→ 數學習作 II (1)
			基礎數學 I (2)	→ 基礎數學 II (2)		
					進階數學 I (2)	→ 進階數學 II (2)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類別：社會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歷史 I (2)	→ 歷史 II (2)				
	#地理 I (2)	→ 地理 II (2)				
		#公民與社會 I (2)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類別：自然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基礎物理 (2)	→ #基礎化學 (2)				
	#基礎生物 (2)	→ 基礎地球 科學 (2)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類別：藝術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音樂 I (1)	→ #音樂 II (1)				
	#藝術生活 I (1)	→ #藝術生活 II (1)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類別：生活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生涯規劃 (2)	#生活科技 (2)				
	#計算機概 論(2)					
	職業試 探 I (1)	職業試 探 II (1)				
			生命教育 I (2)	生命教育 II (2)		
					生涯規劃專題 (2)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類別：健康與體育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體育 I (2)	→ #體育 II (2)	→ @體育 III (2)	→ @體育 IV (2)	→ 體育 V (2)	→ 體育 VI (2)
	#健康與護理 I (1)	→ #健康與護理 II (1)	→ 健康與護理 III (1)	→ 健康與護理 IV (1)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類別：全民國防教育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全民國防教育 I (1)	→ #全民國防教育 II (1)	→ 全民國防教育 III (1)	→ 全民國防教育 IV (1)	→ 全民國防教育 V (1)	→ 全民國防教育 VI (1)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類別：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I (2)	→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II (2)	→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III (2)	→ 中華文化基本教材 IV (2)

類別：
幾何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幾何 I (2)	→ 幾何 II (2)	→ 幾何 III (2)	→ 幾何 IV (2)

2・專精科目

(1)學術自然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國文作文 I (1)	→ 國文作文 II (1)	→ 語文表達與 應用 I (2)	→ 語文表達與 應用 II (2)
			英文文法 I (1)	→ 英文文法 II (1)	→ 英文作文 I (2)	→ 英文作文 II (2)
					數學甲 I (3)	→ 數學甲 II (3)
			歷史 III (1)	→ 歷史 IV (1)		
			地理 III (1)	→ 地理 IV (1)		
			公民與社會 II (2)	→ 公民與社會 III (2)	→ 公民與社會 IV (2)	
			基礎物理二 I (3)	→ 基礎物理二 II (3)		
			基礎化學二 (3)	→ 基礎化學三 (3)	物理 I (4)	→ 物理 II (4)
					化學 I (4)	→ 化學 II (4)
			應用生物 I (2)	→ 應用生物 II (2)	→ 生物 I (4)	→ 生物 II (4)
						物理專題 (1)
						化學專題 (1)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2)學術社會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國文作文 I (1)	→ 國文作文 II (1)	→ 語文表達與 應用 I (2)	→ 語文表達與 應用 II (2)
			英文文法 I (1)	→ 英文文法 II (1)	→ 英文作文 I (2)	→ 英文作文 II (2)
					數學乙 I (3)	→ 數學乙 II (3)
			歷史 III (3)	→ 歷史 IV (3)	→ 選修歷史上 (4)	→ 選修歷史下 (4)
			地理 III (3)	→ 地理 IV (3)	→ 選修地理上 (4)	→ 選修地理下 (4)
			公民與社會 II (2)	→ 公民與社會 III (2)	→ 公民與社會 IV (4)	→ 選修公民與社 會上 (4)
			基礎物理 2A (1)	→ 基礎物理 2A (1)		
			基礎化學二 (1)	→ 基礎化學二 (1)		
			應用生物 I (2)	→ 公民活動 (2)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3)應用英語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國文作文 I (1)	→ 國文作文 II (1)	→ 語文表達與 應用 I (2)	→ 語文表達與 應用 II (2)
			英文文法 I (2)	→ 英文文法 II (2)		
			*英語聽講 練習 III (2)	→ *英語聽講 練習 IV (2)	→ *英語聽講 練習 V (2)	→ *英語聽講 練習 VI (2)
			*英文句型與 寫作 I (2)	→ *英文句型與 寫作 II (2)	→ *英文句型與 寫作 III (3)	→ *英文句型與 寫作 IV (3)
			*英文閱讀 I (2)	→ *英文閱讀 II (2)	→ *英文閱讀 III (2)	→ *英文閱讀 IV (2)
			商業概論 I (2)	→ 商業概論 II (2)	→ 商業現代化 I (2)	→ 商業現代化 II (2)
			計算機應用 I (3)	→ 計算機應用 II (3)	→ 計算機應用 III (3)	→ 計算機應用 IV (3)
					專題製作 I (2)	→ 專題製作 II (2)
					翻譯練習 I (2)	→ 翻譯練習 II (2)
			新聞英文 I (2)	→ 新聞英文 I (2)		
					觀賞英語 I (2)	觀賞英語 II (2)
			英美文學 選讀 I (2)	→ 英美文學 選讀 II (2)	→ 商用英文 I (2)	→ 商用英文 II (2)
			文學專題 I (2)	→ 文學專題 II (2)	→ 文學專題 III (2)	→ 文學專題 IV (2)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4)商業服務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會計學 I (4)	→ *會計學 II (4)	→ *會計學 III (4)	→ 會計學 IV (4)
			記帳實作 I (3)	→ 記帳實作 II (3)	→ 會計實務 I (2)	→ 會計實務 II (2)
			*商業概論 I (2)	→ *商業概論 II (2)	→ 行銷概論 I (2)	→ 行銷概論 II (2)
			*經濟學 I (2)	→ *經濟學 II (2)	→ *經濟學 III (2)	→ 經濟學 IV (2)
			*計算機應用 I (3)	→ *計算機應用 II (3)	→ 計算機應用 III (3)	→ 計算機應用 IV (3)
					商業現代化 I (2)	→ 商業現代化 II (2)
					專題製作 I (2)	→ 專題製作 II (2)
			成本會計 I (2)	→ 成本會計 II (2)	證卷投資 I (2)	→ 證卷投資 II (2)
					會計軟體應用 I (2)	→ 會計軟體應用 II (2)
			商用英文 I (2)	→ 商用英文 II (2)	→ 商用英文 III (2)	→ 商用英文 IV (2)
			企業管理概要 I (2)	→ 企業管理概要 II (2)		
			文學專題 I (2)	→ 文學專題 II (2)	→ 文學專題 III (2)	→ 文學專題 IV (2)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5)廣告設計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繪畫基礎 I (3)	→ *繪畫基礎 II (3)		
			*基本設計 I (3)	→ *基本設計 II (3)		
			*基礎圖學 I (2)	→ *基礎圖學 II (2)		
			*色彩原理 (2)	*設計與生活 (2)		
			*設計概論 (2)	*數位設計基礎 (2)		
				*創意潛能開發 (2)		
				*造形原理 (2)		
					文字造型 I (2)	→ 文字造型 II (2)
					設計繪畫 I (3)	→ 設計繪畫 II (3)
					電腦繪圖 I (3)	→ 電腦繪圖 II (3)
					印刷設計 I (3)	→ 印刷設計 II (3)
					插畫 I (2)	→ 插畫 II (2)
					數位攝影 I (2)	→ 數位攝影 II (2)
					專題製作 (2)	→ 專題製作 (2)
		廣告設計 I (2)	→ 廣告設計 II (2)	→ 廣告設計 III (2)	→ 廣告設計 IV (2)	
		漫畫 I (2)	→ 漫畫 II (2)	→ 漫畫 III (2)	→ 漫畫 IV (2)	
		商用英文 I (2)	→ 商用英文 II (2)	→ 商用英文 III (2)	→ 商用英文 IV (2)	
		行銷專題 I (2)	→ 行銷專題 II (2)	→ 行銷專題 III (2)	→ 行銷專題 IV (2)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6)美容美髮學程

學年	一		二		三	
學期	1	2	3	4	5	6
			*家政概論 I (2)	→ *家政概論 II (2)		
					*家庭教育 I (2)	→ *家庭教育 II (2)
		*色彩概論 (2)		色彩應用(2)		
					親職教育 I (2)	→ 親職教育 II (2)
					*家政職業衛生與 安全 I (1)	*家政職業衛生與 安全 II (1)
					*家政職業倫理 (2)	行銷與服務 (2)
		*美容 I (4)	→ *美容 II (4)		髮型設計 I (2)	→ 髮型設計 II (2)
		美顏 I (4)	→ 美顏 II (4)			
		*美容衛生 I (2)	*美容衛生 II (2)			
					配飾 I (2)	→ 配飾 II (2)
					美髮 I (4)	→ 美髮 II (4)
					髮型梳理 I (2)	→ 髮型梳理 II (2)
	美容英文會話 I (2)	→ 美容英文會話 II (2)	→ 美容英文會話 III (2)	→ 美容英文會話 IV (2)		
					專題製作 I (2)	→ 專題製作 II (2)
		美顏實務 I (2)	→ 美顏實務 II (2)			
					美髮實務 I (3)	→ 美髮實務 II (3)
					美容衛生實務 I (2)	→ 美容衛生實務 II (2)
	行銷專題 I (2)	→ 行銷專題 II (2)	→ 行銷專題 III (2)	→ 行銷專題 IV (2)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7)餐飲服務學程

學年	二		三	
學期	3	4	5	6
	*飲料與調酒 I → (4)	*飲料與調酒 II (4)	食物學概論 I → (3)	食物學概論 II (3)
	*餐旅概論 I → (2)	*餐旅概論 II (2)	西餐烹調 I → (3)	西餐烹調 II (3)
	*餐旅服務技術 I → (2)	*餐旅服務技術 II → (2)	*餐旅服務技術 III → (2)	*餐旅服務技術 IV (2)
	*中餐烹調 I → (3)	*中餐烹調 II (3)	中式點心製作 I → (2)	中式點心製作 II (2)
	餐旅英文會話 I → (2)	餐旅英文會話 II → (2)	餐旅英文會話 III → (2)	餐旅英文會話 IV (2)
	烘培 I → (3)	烘培 II (3)	宴客菜餚 I (4)	
	蔬果切雕 I → (2)	蔬果切雕 II (2)	西式點心製作 I → (2)	西式點心製作 II (2)
	餐飲安全與衛生 I (2)	餐飲管理概論 I (2)	菜單設計實務 I (2)	餐飲成本控制實務 I (2)
			專題製作 I → (2)	專題製作 II (2)
	商用英文 I → (2)	商用英文 II → (2)	商用英文 III → (2)	商用英文 IV (2)
	行銷專題 I → (2)	行銷專題 II → (2)	行銷專題 III → (2)	行銷專題 IV (2)

備註：()內為學分數 # 表科目為部定必修 @ 表科目為校訂必修 * 表核心科目

伍、各種進路修課建議

本校綜合高中部學生配合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可報考學科能力測驗，參加大學甄選入學（包含「推薦甄選」及「申請入學」兩管道）或四技科大申請入學；亦可報考四技科大「統一入學測驗」，參加四技科大推薦甄選(須修滿各系組相關之專門學程科目26學分以上始具有資格)、四技科大聯合登記分發或直接就業。對於不同性向的學生，由於各進路所必備之學科不相同，在此列出各進路之修課建議，以供參考。

一、參加大學多元入學修課建議

學生宜依自己志趣與性向來決定報考類組，各學期選課時，可參酌以下各類組修課建議及該學期開課表進行選課。如依下列各組修課建議內容，各學期仍有空間選修其他課程時，則依自己的興趣、性向，參考老師與家長的意見，選擇其他選修課程。

1.第一類組(文法商)修課建議

表 4-6 第一類組(文法商)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國文	國文 I	4	一上	
	國文 II	4	一下	
	國文 III	4	二上	
	國文 IV	4	二下	
	國文 V	4	三上	
	國文 VI	4	三下	
	國文賞析 I	1	二上	
	國文賞析 II	1	二下	
	國文賞析 III	1	三上	
	國文賞析 IV	1	三下	
	國文作文 I	1	二上	
	國文作文 II	1	二下	
	語文表達與應用 I	2	三上	
	語文表達與應用 II	2	三下	
英文	英文 I	4	一上	
	英文 II	4	一下	
	英文聽講練習 I	1	一上	
	英文聽講練習 II	1	一下	
	英文 III	4	二上	
	英文 IV	4	二下	
	英文 V	4	三上	
	英文 VI	4	三下	
	基礎英文 I	1	二上	
	基礎英文 II	1	二下	
	基礎英文 III	1	三上	
	基礎英文 IV	1	三下	
	進階英文 I	1	二上	

表 4-6 第一類組(文法商)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進階英文Ⅱ	1	二下	
	進階英文Ⅲ	1	三上	
	進階英文Ⅳ	1	三下	
	英文文法Ⅰ	1	二上	
	英文文法Ⅱ	1	二下	
	英文作文Ⅰ	2	三上	
	英文作文Ⅱ	2	三下	
數學	數學Ⅰ	4	一上	
	數學Ⅱ	4	一下	
	數學Ⅲ	4	二上	
	數學Ⅳ	4	二下	
	基礎數學Ⅰ	1	二上	
	基礎數學Ⅱ	1	二下	
	基礎數學Ⅲ	1	三上	
	基礎數學Ⅳ	1	三下	
	進階數學Ⅰ	1	二上	
	進階數學Ⅱ	1	二下	
	進階數學Ⅲ	1	三上	
	進階數學Ⅳ	1	三下	
	統整數學Ⅰ	3	三上	
	統整數學Ⅱ	3	三下	
	數學乙Ⅰ	3	三上	
	數學乙Ⅱ	3	三下	
自然	基礎物理一	2	一上	
	基礎化學一	2	一下	
	基礎生物一	2	一上	
	基礎地球科學	2	一下	
	基礎物理 2A	1	二上	
	基礎物理 2A	1	二下	
	基礎化學二	1	二上	
	基礎化學二	1	二下	
	應用生物Ⅰ	2	二上	
	應用生物Ⅱ	2	二下	
社會	歷史Ⅰ	2	一上	
	歷史Ⅱ	2	一下	
	歷史Ⅲ	3	二上	
	歷史Ⅳ	3	二下	
	選修歷史上	4	三上	
	選修歷史下	4	三下	
	地理Ⅰ	2	一上	
	地理Ⅱ	2	二下	
	地理Ⅲ	3	二上	
	地理Ⅳ	3	二下	
	選修地理上	4	三上	
	選修地理下	4	三下	
	公民與社會Ⅰ	2	一下	

表 4-6 第一類組(文法商)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公民與社會Ⅱ	2	二上	
	公民與社會Ⅲ	2	二下	
	公民與社會Ⅳ	2	三上	
	選修公民與社會上	2	三下	
藝術	音樂Ⅰ	1	一上	
	音樂Ⅱ	1	一下	
	藝術生活Ⅰ	1	一上	
	藝術生活Ⅱ	1	一下	
生活	生涯規劃	2	一上	
	計算機概論	2	一上	
	生活科技	2	一下	
	生命教育Ⅰ	2	二上	
	生命教育Ⅱ	2	二下	
	生涯規劃專題	2	三上	
	職業試探Ⅰ	1	一上	
	職業試探Ⅱ	1	一下	
體育 與 健康	體育Ⅰ	2	一上	
	體育Ⅱ	2	一下	
	體育Ⅲ	2	二上	
	體育Ⅳ	2	二下	
	體育Ⅴ	2	三上	
	體育Ⅵ	2	三下	
	健康與護理Ⅰ	1	一上	
	健康與護理Ⅱ	1	一下	
	健康與護理Ⅲ	1	二上	
	健康與護理Ⅳ	1	二下	
全民 國防 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Ⅰ	1	一上	
	全民國防教育Ⅱ	1	一下	
	全民國防教育Ⅲ	1	二上	
	全民國防教育Ⅳ	1	二下	

2.第二類組(理工)修課建議

表 4-7 第二類組(理工)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國文	國文 I	4	一上	
	國文 II	4	一下	
	國文 III	4	二上	
	國文 IV	4	二下	
	國文 V	4	三上	
	國文 VI	4	三下	
	國文賞析 I	1	二上	
	國文賞析 II	1	二下	
	國文賞析 III	1	三上	
	國文賞析 IV	1	三下	
	國文作文 I	1	二上	
	國文作文 II	1	二下	
	語文表達與應用 I	2	三上	
	語文表達與應用 II	2	三下	
英文	英文 I	4	一上	
	英文 II	4	一下	
	英文聽講練習 I	1	一上	
	英文聽講練習 II	1	一下	
	英文 III	4	二上	
	英文 IV	4	二下	
	英文 V	4	三上	
	英文 VI	4	三下	
	基礎英文 I	1	二上	
	基礎英文 II	1	二下	
	基礎英文 III	1	三上	
	基礎英文 IV	1	三下	
	進階英文 I	1	二上	
	進階英文 II	1	二下	
	進階英文 III	1	三上	
	進階英文 IV	1	三下	
	英文文法 I	1	二上	
	英文文法 II	1	二下	
	英文作文 I	2	三上	
	英文作文 II	2	三下	
數學	數學 I	4	一上	
	數學 II	4	一下	
	數學 III	4	二上	
	數學 IV	4	二下	
	基礎數學 I	1	二上	
	基礎數學 II	1	二下	
	基礎數學 III	1	三上	
	基礎數學 IV	1	三下	
	進階數學 I	1	二上	
	進階數學 II	1	二下	

表 4-7 第二類組(理工)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進階數學Ⅲ	1	三上	
	進階數學Ⅳ	1	三下	
	統整數學Ⅰ	3	三上	
	統整數學Ⅱ	3	三下	
	數學甲Ⅰ	3	三上	
	數學甲Ⅱ	3	三下	
自然	基礎物理一	2	一上	
	基礎化學一	2	一下	
	基礎生物一	2	一上	
	基礎地球科學	2	一下	
	基礎物理二Ⅰ	3	二上	
	基礎物理二Ⅱ	3	二下	
	物理Ⅰ	4	三上	
	物理Ⅱ	4	三下	
	物理專題	1	三下	
	基礎化學二	3	二上	
	基礎化學三	3	二下	
	化學專題	1	三下	
	應用生物Ⅰ	2	二上	
	應用生物Ⅱ	2	二下	
社會	歷史Ⅰ	2	一上	
	歷史Ⅱ	2	一下	
	歷史Ⅲ	1	二上	
	歷史Ⅳ	1	二下	
	地理Ⅰ	2	一上	
	地理Ⅱ	2	二下	
	地理Ⅲ	1	二上	
	地理Ⅳ	1	二下	
	公民與社會Ⅰ	2	一下	
	公民與社會Ⅱ	2	二上	
	公民與社會Ⅲ	2	二下	
	公民與社會Ⅳ	2	三上	
藝術	音樂Ⅰ	1	一上	
	音樂Ⅱ	1	一下	
	藝術生活Ⅰ	1	一上	
	藝術生活Ⅱ	1	一下	
生活	生涯規劃	2	一上	
	計算機概論	2	一上	
	生活科技	2	一下	
	生命教育Ⅰ	2	二上	
	生命教育Ⅱ	2	二下	
	生涯規劃專題	2	三上	
	職業試探Ⅰ	1	一上	
	職業試探Ⅱ	1	一下	
體育	體育Ⅰ	2	一上	

表 4-7 第二類組(理工)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與 健康	體育 II	2	一下	
	體育 III	2	二上	
	體育 IV	2	二下	
	體育 V	2	三上	
	體育 VI	2	三下	
	健康與護理 I	1	一上	
	健康與護理 II	1	一下	
	健康與護理 III	1	二上	
	健康與護理 IV	1	二下	
全民 國防 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I	1	一上	
	全民國防教育 II	1	一下	
	全民國防教育 III	1	三上	
	全民國防教育 IV	1	三下	

3.第三類(農醫)修課建議

表 4-8 第三類組(農醫)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國文	國文 I	4	一上	
	國文 II	4	一下	
	國文 III	4	二上	
	國文 IV	4	二下	
	國文 V	4	三上	
	國文 VI	4	三下	
	國文賞析 I	1	二上	
	國文賞析 II	1	二下	
	國文賞析 III	1	三上	
	國文賞析 IV	1	三下	
	國文作文 I	1	二上	
	國文作文 II	1	二下	
	語文表達與應用 I	2	三上	
	語文表達與應用 II	2	三下	
英文	英文 I	4	一上	
	英文 II	4	一下	
	英文聽講練習 I	1	一上	
	英文聽講練習 II	1	一下	
	英文 III	4	二上	
	英文 IV	4	二下	
	英文 V	4	三上	
	英文 VI	4	三下	
	基礎英文 I	1	二上	
	基礎英文 II	1	二下	
	基礎英文 III	1	三上	
	基礎英文 IV	1	三下	
	進階英文 I	1	二上	
	進階英文 II	1	二下	
	進階英文 III	1	三上	
	進階英文 IV	1	三下	
	英文文法 I	1	二上	
	英文文法 II	1	二下	
	英文作文 I	2	三上	
	英文作文 II	2	三下	
數學	數學 I	4	一上	
	數學 II	4	一下	
	數學 III	4	二上	
	數學 IV	4	二下	
	基礎數學 I	1	二上	
	基礎數學 II	1	二下	
	基礎數學 III	1	三上	
	基礎數學 IV	1	三下	
	進階數學 I	1	二上	

表 4-8 第三類組(農醫)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進階數學Ⅱ	1	二下	
	進階數學Ⅲ	1	三上	
	進階數學Ⅳ	1	三下	
	統整數學Ⅰ	3	三上	
	統整數學Ⅱ	3	三下	
	數學甲Ⅰ	3	三上	
	數學甲Ⅱ	3	三下	
自然	基礎物理一	2	一上	
	基礎化學一	2	一下	
	基礎生物一	2	一上	
	基礎地球科學	2	一下	
	基礎物理二Ⅰ	3	二上	
	基礎物理二Ⅱ	3	二下	
	物理Ⅰ	4	三上	
	物理Ⅱ	4	三下	
	基礎化學二	3	二上	
	基礎化學三	3	二下	
	應用生物Ⅰ	2	二上	
	應用生物Ⅱ	2	二下	
	生物專題Ⅰ	2	三上	
	生物專題Ⅱ	2	三下	
社會	歷史Ⅰ	2	一上	
	歷史Ⅱ	2	一下	
	歷史Ⅲ	1	二上	
	歷史Ⅳ	1	二下	
	地理Ⅰ	2	一上	
	地理Ⅱ	2	二下	
	地理Ⅲ	1	二上	
	地理Ⅳ	1	二下	
	公民與社會Ⅰ	2	一下	
	公民與社會Ⅱ	2	二上	
	公民與社會Ⅲ	2	二下	
藝術	音樂Ⅰ	1	一上	
	音樂Ⅱ	1	一下	
	藝術生活Ⅰ	1	一上	
	藝術生活Ⅱ	1	一下	
生活	生涯規劃	2	一上	
	計算機概論	2	一上	
	生活科技	2	一下	
	生命教育Ⅰ	2	二上	
	生命教育Ⅱ	2	二下	
	生涯規劃專題	2	三上	
	職業試探Ⅰ	1	一上	
	職業試探Ⅱ	1	一下	
體育	體育Ⅰ	2	一上	

表 4-8 第三類組(農醫)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與 健康	體育Ⅱ	2	一下	
	體育Ⅲ	2	二上	
	體育Ⅳ	2	二下	
	體育Ⅴ	2	三上	
	體育Ⅵ	2	三下	
	健康與護理Ⅰ	1	一上	
	健康與護理Ⅱ	1	一下	
	健康與護理Ⅲ	1	二上	
	健康與護理Ⅳ	1	二下	
全民 國防 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Ⅰ	1	一上	
	全民國防教育Ⅱ	1	一下	
	全民國防教育Ⅲ	1	三上	
	全民國防教育Ⅳ	1	三下	

二、參加四技科大統測修課建議

本校所開設之「應用外語學程」、「商業服務學程」、「廣告設計學程」、「美容美髮學程」、「餐飲服務學程」等課程適合報考科技大學、四技二專聯招商業類語文群、商業類、商業設計類、家事美容群各系組科，學生在校期間修滿各學程(組)所規定的學分，即可取得應屆畢業報考四技二專聯招的資格。

學生宜依自己的志趣與性向來決定是否報考四技二專，各學期選課時，可參酌以下各學程修課建議及該學期開課表進行選課。但是必須注意，在校期間對所選修學程須修滿 40 學分(含核心科目 26 學分)及專題製作皆及格者，才可取得修習專門學程證明，可報考科技大學、四技二專。依四技科大統一入學測驗各科配分、共同科目及專業科目修課建分述如下：

7. 四技科大統一入學測驗各科配分表

表 4-9 四技科大統一入學測驗各科配分表

考 試 科 目	配 分
國文	100
數學	100
英文	100
專業科目(一)	100
專業科目(二)	100

8. 四技科大統測共同科目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國文	國文 I	4	一上	
	國文 II	4	一下	
	國文 III	4	二上	
	國文 IV	4	二下	
	國文 V	4	三上	
	國文 VI	4	三下	
英文	英文 I	4	一上	
	英文 II	4	一下	
	英文聽講練習 I	1	一上	
	英文聽講練習 II	1	一下	
	英文 III	4	二上	
	英文 IV	4	二下	
	英文 V	4	三上	
	英文 VI	4	三下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數學	數學 I	4	一上	
	數學 II	4	一下	
	數學 III	4	二上	
	數學 IV	4	二下	
	統整數學 I	3	三上	
	統整數學 II	3	三下	
	數學習作 I	1	三上	
	數學習作 II	1	三下	
生活	生涯規劃	2	一上	
	計算機概論	2	一上	
	生活科技	2	一下	
	生命教育 I	2	二上	
	生命教育 II	2	二下	
	生涯規劃專題	2	三上	
	職業試探 I	1	一上	
	職業試探 II	1	一下	
體育 與 健康	體育 I	2	一上	
	體育 II	2	一下	
	體育 III	2	二上	
	體育 IV	2	二下	
	體育 V	2	三上	
	體育 VI	2	三下	
	健康與護理 I	1	一上	
	健康與護理 II	1	一下	
	健康與護理 III	1	二上	
	健康與護理 IV	1	二下	
全民 國防 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I	1	一上	
	全民國防教育 II	1	一下	
	全民國防教育 III	1	二上	
	全民國防教育 IV	1	二下	

9. 四技科大統測專業科目修課建議

(1)應用英語學程

表 4-11 四技科大統測 應用英語學程 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專門	國文作文 I	1	二上	
	國文作文 II	1	二下	
	語文表達與應用 I	2	三上	
	語文表達與應用 II	2	三下	
	英文文法 I	2	二上	
	英文文法 II	2	二下	
	英語聽講練習 III	2	二上	
	英語聽講練習 IV	2	二下	
	英語聽講練習 V	2	三上	
	英語聽講練習 VI	2	三下	
	英文句型與寫作 I	2	二上	
	英文句型與寫作 II	2	二下	
	英文句型與寫作 III	3	三上	
	英文句型與寫作 IV	3	三下	
	英文閱讀 I	2	二上	
	英文閱讀 II	2	二下	
	英文閱讀 III	2	三上	
	英文閱讀 IV	2	三下	
	商業概論 I	2	二上	
	商業概論 II	2	二下	
	商業現代化 I	2	三上	
	商業現代化 II	2	三下	
	計算機應用 I	3	二上	
	計算機應用 II	3	二下	
	計算機應用 III	3	三上	
	計算機應用 IV	3	三下	
	專題製作 I	2	三上	
	專題製作 II	2	三下	
	翻譯練習 I	2	三上	
	翻譯練習 II	2	三下	
	新聞英文 I	2	二上	
	新聞英文 II	2	二下	
	觀光英語 I	2	三上	
	觀光英語 II	2	三下	
	英美文學選讀 I	2	二上	
	英美文學選讀 II	2	二下	
	商用英文 I	2	三上	
	商用英文 II	2	三下	

(2)商業服務學程

表 4-12 四技科大統測 商業服務學程 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專門	會計學 I	4	二上	
	會計學 II	4	二下	
	會計學 III	4	三上	
	會計學 IV	4	三下	
	記帳實作 I	3	二上	
	記帳實作 II	3	二下	
	會計實務 I	2	三上	
	會計實務 II	2	三下	
	商業概論 I	2	二上	
	商業概論 II	2	二下	
	行銷概論 I	2	三上	
	行銷概論 II	2	三下	
	經濟學 I	2	二上	
	經濟學 II	2	二下	
	經濟學 III	2	三上	
	經濟學 IV	2	三下	
	計算機應用 I	3	二上	
	計算機應用 II	3	二下	
	計算機應用 III	3	三上	
	計算機應用 IV	3	三下	
	商業現代化 I	2	三上	
	商業現代化 II	2	三下	
	專題製作 I	1	三上	
	專題製作 II	1	三下	
	成本會計 I	2	二上	
	成本會計 II	2	二下	
	會計軟體應用 I	2	三上	
	會計軟體應用 II	2	三下	
	證券投資 I	2	三上	
	證券投資 II	2	三下	
	企業管理概論 I	2	二上	
	企業管理概論 II	2	二下	

(3)廣告設計學程

表 4-13 四技科大統測 廣告設計學程 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專門	繪畫基礎 I	3	二上	
	繪畫基礎 II	3	二下	
	基本設計 I	3	二上	
	基本設計 II	3	二下	
	基礎圖學 I	2	二上	
	基礎圖學 II	2	二下	
	色彩原理	2	二上	
	設計與生活	2	二上	
	設計概論	2	二上	
	數位設計基礎	2	二下	
	創意潛能開發	2	二下	
	造型原理	2	二下	
	文字造型 I	2	三上	
	文字造型 II	2	三下	
	設計繪畫 I	3	三上	
	設計繪畫 II	3	三下	
	電腦繪圖 I	3	三上	
	電腦繪圖 II	3	三下	
	印刷設計 I	3	三上	
	印刷設計 II	3	三下	
	插畫 I II	2	三上	
	插畫 I II	2	三下	
	數位攝影 I	2	三上	
	數位攝影 II	2	三下	
	專題製作 I	1	三上	
	專題製作 II	1	三下	
	廣告設計 I	2	二上	
	廣告設計 II	2	二下	
	廣告設計 III	2	三上	
	廣告設計 IV	2	三下	
	漫畫 I	2	二上	
	漫畫 II	2	二下	
	漫畫 III	2	三上	
	漫畫 IV	2	三下	

(4)美容美髮學程

表 4-14 四技科大統測 美容美髮學程 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專門	家政概論 I	2	二上	
	家政概論 II	2	二下	
	家庭教育 I	2	三上	
	家庭教育 II	2	三下	
	色彩概論	2	二上	
	色彩應用	2	二下	
	家政職業衛生與安全 I	1	三上	
	家政職業衛生與安全 II	1	三下	
	家政職業倫理	2	三上	
	行銷與服務	2	三下	
	美容 I	4	二上	
	美容 II	4	二下	
	美顏 I	4	二上	
	美顏 II	4	二下	
	美容衛生 I	2	二上	
	美容衛生 II	2	二下	
	配飾 I	2	三上	
	配飾 II	2	三下	
	美髮 I	4	三上	
	美髮 II	4	三下	
	髮型梳理 I	2	三上	
	髮型梳理 II	2	三下	
	親職教育 I	2	三上	
	親職教育 II	2	三下	
	專題製作 I	1	三上	
	專題製作 II	1	三下	
	美顏實務 I	2	二上	
	美顏實務 II	2	二下	
	美髮實務 I	2	三上	
	美髮實務 II	2	三下	
	美容衛生實務 I	2	三上	
	美容衛生實務 II	2	三下	
	髮型設計 I	2	三上	
	髮型設計 II	2	三下	

(5)餐飲服務學程

表 4-15 四技科大統測 餐飲服務學程 修課建議

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開課學期別	備註
專門	飲料與調酒 I	4	二上	
	飲料與調酒 II	4	二下	
	餐旅概論 I	2	二上	
	餐旅概論 II	2	二下	
	餐旅服務技術 I	2	二上	
	餐旅服務技術 II	2	二下	
	餐旅服務技術 III	2	三上	
	餐旅服務技術 IV	2	三下	
	中餐烹調 I	3	二上	
	中餐烹調 II	3	二下	
	餐旅英文會話 I	2	二上	
	餐旅英文會話 II	2	二下	
	餐旅英文會話 III	2	三上	
	餐旅英文會話 IV	2	三下	
	食物學概論 I	3	三上	
	食物學概論 II	3	三下	
	餐飲安全與衛生	2	二上	
	餐飲管理概論	2	二下	
	烘培 I	3	二上	
	烘培 II	3	二下	
	中式點心製作 I	2	三上	
	中式點心製作 II	2	三下	
	西餐烹調 I	3	三上	
	西餐烹調 II	3	三下	
	西式點心製作 I	2	三上	
	西式點心製作 II	2	三下	
	蔬果切雕 I	2	三上	
	蔬果切雕 II	2	三下	
	宴客菜餚	4	三上	
	菜單設計實務	2	三上	
	餐飲成本控制實務	2	三下	
	專題製作	4	三上	

三、準備立即就業及有關職業證照考試修課建議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所提供之專門學程—應用外語學程、商業服務學程、廣告設計學程、餐飲服務學程與美容美髮學程等均包含豐富之選修課程，學生如已決定先行就業，可就該學程科目中選擇適當科目修習。

至於職業證照考試部份，在此提供勞委會職訓局辦理部份丙級技術士檢定的資料。這項檢定分別測驗學科與術科，二者均及格就可申請核發中華民國丙級技術士證。由於丙級技術士證照考試的學科題庫與術科題庫均事先公開，故考取這些證照並非難事。

以下列出參加會計、全民英檢、電腦軟體應用、電腦網頁設計、視覺傳達設計、女子美髮、美容、餐飲等丙級技術士證照考試的修課建議(專門類別)，有意報考的同學可依據各學期開課表選課。

- (1)會計：會計學Ⅰ、會計學Ⅱ。
- (2)全民英檢初級：英語聽講練習ⅠⅡ、英文閱讀與習作ⅠⅡ、英文寫作練習ⅠⅡ、英文文法與句型ⅠⅡ、英文口語練習ⅠⅡ、翻譯練習ⅠⅡ。
- (3)全民英檢中級：英語聽講練習ⅠⅡ、英文閱讀與習作ⅠⅡ、英文寫作練習ⅠⅡ、英文文法與句型ⅠⅡ、英文口語練習ⅠⅡ、翻譯練習ⅠⅡ、新聞英文ⅠⅡ、英美文學選讀ⅠⅡ。
- (4)電腦軟體應用：計算機概論Ⅰ、生活科技、文書處理Ⅰ、文書處理Ⅱ。
- (5)電腦網頁設計：計算機概論Ⅰ、生活科技、套裝軟體應用ⅠⅡ。
- (6)廣告設計：繪畫基礎ⅠⅡ、基本設計ⅠⅡ、設計圖法ⅠⅡ、文字造形、色彩原理、包裝設計ⅠⅡ、設計繪畫ⅠⅡ、排版設計ⅠⅡ、電腦繪圖ⅠⅡ。
- (7)女子美髮：衛生與安全、美容衛生實務、美髮ⅠⅡⅢⅣ、美髮實務ⅠⅡ。
- (8)美容：衛生與安全、美容衛生實務、美容ⅠⅡ、美顏ⅠⅡ、美顏實務ⅠⅡ。
- (9)餐飲丙級：中餐烹飪、調酒、烘培食品、飲料調製、西餐烹飪。

陸、選課輔導

本校綜合高中課程係為學術導向與專門導向而設計，並兼顧綜合導向學生之需求。學生在高一修讀統整試探課程後，高二起可依個人志趣與性向，並徵詢老師與家長之意見決定進路後，參考本手冊「伍、各種進路修課建議」，選修合適之課程。

各學期選課時，要注意各領域之必修課程(部定必修與校訂必修)一定要列入選課計畫並取得學分，否則不能畢業。選修課程部份，可就該學期各領域所開設之選修科目選擇，要注意不能盲目選擇，應配合自己的進路詳加考慮。

選擇專門學程者，要特別注意各學程(組)均有核心科目 26 學分，凡修滿該學程(組)科目 40 學分以上(包含其所有核心科目)及專題製作皆及格者，才可取得修習專門學程證明；另可報名四技科大統一入學測驗考試，除可持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參加聯合登記分發外，若截至高三上學期止須修畢與欲申請推薦各系組相關之職業學程科目 25 學分以上，便具資格可參加四技科大推薦甄試。

如果一時難以決定進路，或雖已決定進路，但是對另一導向之某些課程具有濃厚之興趣，亦可跨選課程。同時仍要避免盲目選擇，以維持知識的完整性。

至於選課方式，除了高一上學期於新生訓練期間實施外，其餘各學期均於前一學期結束前實施。本手冊已公佈每一學期開課表，並透過各種說明會、座談會以及個別指導等方式，輔導學生選課。有關選課輔導的項目、人員、時間、查詢資源、選課計畫表以及選課實例內容等，請見以下說明。

一、輔導項目：分別經由學生、教師及家長三方面實施。

(一)學生方面

- 1.高一新生於新生始業輔導及高一學期中，介紹國中、高中職及綜合高中三者之差異，綜合高中畢業生之進路發展、大學多元入學及四技科大多元入學管道等。
- 2.高一上、下學期分別實施性向測驗及興趣測驗，提供客觀之評量資訊，幫助學生增進對自我的認識。

- 3.於高一上學期舉辦課程說明會，介紹各學期所開課程之內容與生涯發展之關係。
- 4.以班級座談方式，引導學生參閱各大專概況、系組簡介，以及介紹職業世界之各類資訊。
- 5.舉辦選課座談會，提供學生有關選讀課程的資訊與考慮之因素，並依需要提供個別輔導。
- 6.各學期開學後實施選課適應調查，對選課適應欠佳學生進行座談或個別輔導。

(二)家長方面

- 1.適時辦理學校日及家長座談會，使家長了解有關子女生涯發展的各項因素，協助子女選擇適合個人能力、興趣之課程。
- 2.利用親職教育輔導刊物隨時報導學生選課適應情形及最新課程動態，讓家長對子女選課情形有所了解。

(三)教師方面

- 1.舉辦選課說明會，提供教師有關必、選修課程之資訊，並溝通其在學生選課輔導過程中所遭遇困難，協助解決。
- 2.提供教師學生心理測驗資料，解釋並說明測驗結果與學生選課間的關係。
- 3.個別選課適應困難學生之轉介輔導服務。

二、輔導人員

- (一)各班導師
- (二)輔導教師
- (三)學程召集人
- (四)其他相關人員

三、輔導時間

- (一)高一新生於新生始業輔導及高一學期中實施。
- (二)各種說明會與座談會利用寒暑假、活動課程時間或課餘時間進行。

(三)利用生涯規劃課程時間進行。

(四)個別輔導可利用課餘時間進行。

(五)家長溝通則適時適地以資料寄送、電話或約談等方式進行。

四、查詢資源

有關綜合高中課程之實施，除了查閱本校課程手冊外，並可向下列人員或單位查詢相關問題。

(一)開設學程、必修及選修科目：教務處、學程召集人。

(二)課程規劃：教務處、學程任課老師及學程召集人。

(三)選課規劃：教務處、輔導教師、導師、學程任課老師及學程召集人。

(四)心理測驗施測及解釋：輔導室、輔導教師。

(五)確定自己的性向及興趣：輔導室、輔導教師、家長。

(六)科系簡介資料：輔導室、輔導教師。

(七)網路資訊：<http://www.pthc.chc.edu.tw/chs/>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1)

學年 第一學期

高一學生用

班級：綜一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 I		4	必		
外國語文	英文 I		4	必		
	英文聽講練習 I		1	選		
數學	數學 I		4	必		
社會	地理 I		2	必		
	歷史 I		2	必		
自然	基礎物理一		2	必		
	基礎生物(上)		2	必		
藝術	音樂		2	必		
生活	計算機概論		2	必		
	生涯規劃		2	必		
	職業試探 I		1	選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I		2	必		
	健康與護理 I		1	必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 I		1	必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2)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一學生用

班級：綜一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Ⅱ		4	必		
外國語文	英文Ⅱ		4	必		
	英文聽講練習Ⅱ		1	選		
數學	數學Ⅱ		4	必		
社會	歷史Ⅱ		2	必		
	地理Ⅱ		2	必		
	公民與社會Ⅰ		2	必		
自然	基礎化學一		2	必		
	基礎地球科學		2	選		
藝術	藝術生活		2	必		
生活	生活科技		2	必		
	職業試探Ⅱ		1	選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Ⅱ		2	必		
	健康與護理Ⅱ		1	必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Ⅱ		1	必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3)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二學生用

商業服務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Ⅲ		4	必		
	國文賞析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Ⅲ		4	必		
	基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Ⅲ		4	必		
	基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Ⅰ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Ⅲ		2	必		
	健康與護理Ⅲ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Ⅲ		1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商業服務學程選修科目	會計學Ⅰ		4	選		核心
	記帳實作Ⅰ		3	選		
	商業概論Ⅰ		2	選		核心
	經濟學Ⅰ		2	選		核心
	計算機應用Ⅰ		3	選		核心
	成本會計Ⅰ		2	選		
	企業管理概論Ⅰ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3)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二學生用

學術自然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 目 類 別	科 目 名 稱	科 目 代 號	學 分	必 / 選	註 記	備 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Ⅲ		4	必		
	國文賞析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Ⅲ		4	必		
	基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Ⅲ		4	必		
	基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Ⅰ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Ⅲ		2	必		
	健康與護理Ⅲ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Ⅲ		1	選		
學分數小計			18 學分			
學術自然學 程選修科目	國文作文Ⅰ		1	選		
	英文文法Ⅰ		1	選		
	歷史Ⅲ		1	選		
	地理Ⅲ		1	選		
	公民與社會Ⅱ		2	選		核心
	基礎物理 2B		3	選		核心
	基礎化學二		3	選		核心
	基礎生物(下)		2	選		核心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4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3)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二學生用

學術社會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Ⅲ		4	必		
	國文賞析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Ⅲ		4	必		
	基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Ⅲ		4	必		
	基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Ⅰ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Ⅲ		2	必		
	健康與護理Ⅲ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Ⅲ		1	選		
學分數小計			18 學分			
學術社會學程選修科目	國文作文Ⅰ		1	選		
	英文文法Ⅰ		1	選		
	歷史Ⅲ		3	選		核心
	地理Ⅲ		3	選		核心
	公民與社會Ⅱ		2	選		核心
	基礎物理 2A		1	選		
	基礎化學二		1	選		
	基礎生物(下)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4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3)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二學生用

應用英語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Ⅲ		4	必		
	國文賞析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Ⅲ		4	必		
	基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Ⅲ		4	必		
	基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Ⅰ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Ⅲ		2	必		
	健康與護理Ⅲ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Ⅲ		1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應用英語學程選修科目	國文作文Ⅰ		1	選		
	英文文法Ⅰ		2	選		
	英語聽講練習Ⅲ		2	選		核心
	英文句型與寫作Ⅰ		2	選		核心
	英文閱讀Ⅰ		2	選		核心
	商業概論Ⅰ		2	選		
	計算機應用Ⅰ		3	選		
	新聞英文Ⅰ		2	選		
	英美文學選讀Ⅰ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3)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二學生用

廣告設計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Ⅲ		4	必		
	國文賞析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Ⅲ		4	必		
	基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Ⅲ		4	必		
	基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Ⅰ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Ⅲ		2	必		
	健康與護理Ⅲ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Ⅲ		1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廣告設計學程選修科目	繪畫基礎Ⅰ		3	選		核心
	基本設計Ⅰ		3	選		核心
	基礎圖學Ⅰ		2	選		核心
	色彩原理		2	選		核心
	設計與生活		2	選		核心
	設計概論		2	選		核心
	廣告設計Ⅰ		2	選		
	漫畫Ⅰ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3)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二學生用

美容美髮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Ⅲ		4	必		
	國文賞析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Ⅲ		4	必		
	基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Ⅲ		4	必		
	基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Ⅰ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Ⅲ		2	必		
	健康與護理Ⅲ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Ⅲ		1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美容美髮學程選修科目	家政概論Ⅰ		2	選		核心
	色彩概論		2	選		核心
	美容Ⅰ		4	選		核心
	美顏Ⅰ		4	選		
	美容衛生Ⅰ		2	選		
	美顏實務Ⅰ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3)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二學生用

餐飲服務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Ⅲ		4	必		
	國文賞析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Ⅲ		4	必		
	基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Ⅲ		4	必		
	基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Ⅰ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Ⅰ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Ⅲ		2	必		
	健康與護理Ⅲ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Ⅲ		1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餐飲服務學程選修科目	飲料與調酒Ⅰ		4	選		核心
	餐旅概論Ⅰ		2	選		核心
	餐旅服務技術Ⅰ		2	選		核心
	中餐烹調Ⅰ		3	選		核心
	餐旅英文會話Ⅰ		2	選		核心
	烘培Ⅰ		3	選		
	蔬果切雕Ⅰ		2	選		
	餐飲安全與衛生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4)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二學生用

商業服務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Ⅳ		4	選		
	國文賞析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Ⅳ		4	選		
	基礎英文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Ⅳ		4	選		
	基礎數學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Ⅱ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Ⅳ		2	必		
	健康與護理Ⅳ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Ⅳ		1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商業服務學程選修科目	會計學Ⅱ		4	選		核心
	記帳實作Ⅱ		3	選		
	商業概論Ⅱ		2	選		核心
	經濟學Ⅱ		2	選		核心
	計算機應用Ⅱ		3	選		核心
	成本會計Ⅱ		2	選		
	企業管理概論Ⅱ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4)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二學生用

學術自然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IV		4	選		
	國文賞析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IV		4	選		
	基礎英文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IV		4	選		
	基礎數學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II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IV		2	必		
	健康與護理IV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IV		1	選		
學分數小計			18 學分			
學術自然學程選修科目	國文作文II		1	選		
	英文文法II		1	選		
	歷史IV		1	選		
	地理IV		1	選		
	公民與社會III		2	選		核心
	基礎物理 2B		3	選		核心
	基礎化學三		3	選		核心
	應用生物		2	選		核心
學分數小計			14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 I、II、III、IV 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4)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二學生用

學術社會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IV		4	選		
	國文賞析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IV		4	選		
	基礎英文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IV		4	選		
	基礎數學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II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IV		2	必		
	健康與護理IV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IV		1	選		
學分數小計			18 學分			
學術社會學程選修科目	國文作文II		1	選		
	英文文法II		1	選		
	歷史IV		3	選		核心
	地理IV		3	選		核心
	公民與社會III		2	選		核心
	基礎物理 2A		1	選		
	基礎化學二		1	選		
	公民活動		2	選		
學分數小計			14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 I、II、III、IV 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4)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二學生用

應用英語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Ⅳ		4	選		
	國文賞析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Ⅳ		4	選		
	基礎英文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Ⅳ		4	選		
	基礎數學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Ⅱ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Ⅳ		2	必		
	健康與護理Ⅳ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Ⅳ		1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應用英語學程選修科目	國文作文Ⅱ		1	選		
	英文文法Ⅱ		2	選		
	英語聽講練習Ⅳ		2	選		核心
	英文句型與寫作Ⅱ		2	選		核心
	英文閱讀Ⅱ		2	選		核心
	商業概論Ⅱ		2	選		
	計算機應用Ⅱ		3	選		
	新聞英文Ⅱ		2	選		
	英美文學選讀Ⅱ		2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4)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二學生用

廣告設計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Ⅳ		4	選		
	國文賞析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Ⅳ		4	選		
	基礎英文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Ⅳ		4	選		
	基礎數學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Ⅱ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Ⅱ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Ⅳ		2	必		
	健康與護理Ⅳ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Ⅳ		1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商業服務學程選修科目	繪畫基礎Ⅱ		3	選		核心
	基本設計Ⅱ		3	選		核心
	基礎圖學Ⅱ		2	選		核心
	數位設計基礎		2	選		核心
	創意潛能開發		2	選		核心
	造型原理		2	選		核心
	廣告設計Ⅱ		2	選		
	漫畫Ⅱ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4)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二學生用

美容美髮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IV		4	選		
	國文賞析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IV		4	選		
	基礎英文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IV		4	選		
	基礎數學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II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IV		2	必		
	健康與護理IV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IV		1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美容美髮學程選修科目	家政概論II		2	選		核心
	專題製作I		2	選		核心
	美容II		4	選		核心
	美顏II		4	選		
	美容衛生II		2	選		
	美顏實務II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I、II、III、IV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4)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二學生用

餐飲服務 學程

班級：綜二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IV		4	選		
	國文賞析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IV		4	選		
	基礎英文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數學IV		4	選		
	基礎數學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命教育II		2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	體育IV		2	必		
	健康與護理IV		1	選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IV		1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餐飲服務學程選修科目	飲料與調酒II		4	選		核心
	餐旅概論II		2	選		核心
	餐旅服務技術I		2	選		核心
	中餐烹調I		3	選		核心
	餐旅英文會話I		2	選		核心
	烘培I		3	選		
	蔬果切雕I		2	選		
	餐飲管理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I、II、III、IV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5)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三學生用

廣告設計 學程

班級：綜三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 V		4	選		
	國文賞析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 V		4	選		
	基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 I		3	選		
	數學習作 I		1	選		
	基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涯規劃專題		2	選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V		2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廣告設計學程選修科目	文字造型 I		2	選		
	設計繪畫 I		3	選		
	電腦繪圖 I		3	選		
	數位設計實務 I		3	選		
	包裝設計 I		2	選		
	數位攝影 I		2	選		
	專題製作 I		1	選		
	廣告設計 III		2	選		
	漫畫 III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 I、II、III、IV 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5)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三學生用

學術自然 學程

班級：綜三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 V		4	選		
	國文賞析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 V		4	選		
	基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 I		3	選		
	數學習作 I		1	選		
	基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涯規劃專題		2	選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V		2	選		
學分數小計			13 學分			
學術自然學程選修科目	語文表達與應用 I		2	選		
	英文作文 I		2	選		
	數學甲 I		3	選		核心
	物理 I		4	選		核心
	化學 I		4	選		核心
	生物 I		4	選		
	公民與社會 IV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9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 I、II、III、IV 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5)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三學生用

學術社會 學程

班級：綜三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 V		4	選		
	國文賞析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 V		4	選		
	基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 I		3	選		
	數學習作 I		1	選		
	基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涯規劃專題		2	選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V		2	選		
學分數小計			13 學分			
學術社會學程選修科目	語文表達與應用 I		2	選		
	英文作文 I		2	選		
	數學乙 I		3	選		核心
	選修歷史上		4	選		核心
	選修地理上		4	選		核心
	公民與社會 IV		4	選		核心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9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 I、II、III、IV 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5)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三學生用

應用英文 學程

班級：綜三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 V		4	選		
	國文賞析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 V		4	選		
	基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 I		3	選		
	數學習作 I		1	選		
	基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涯規劃專題		2	選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V		2	選		
學分數小計			18 學分			
應用英語學程選修科目	語文表達與應用 I		2	選		
	英語聽講練習 V		2	選		核心
	英文句型與寫作 III		3	選		核心
	英文閱讀 III		2	選		核心
	商業現代化 I		2	選		
	計算機應用 III		3	選		
	專題製作 I		2	選		
	翻譯練習 I		2	選		
	觀光英語 I		2	選		
	商用英文 I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4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 I、II、III、IV 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5)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三學生用

商業服務 學程

班級：綜三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 V		4	選		
	國文賞析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 V		4	選		
	基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 I		3	選		
	數學習作 I		1	選		
	基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涯規劃專題		2	選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V		2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商業服務學程選修科目	會計學 III		4	選		核心
	會計實務 I		2	選		
	行銷概論 I		2	選		核心
	經濟學 III		2	選		核心
	計算機應用 III		3	選		
	商業現代化 I		2	選		
	專題製作 I		1	選		
	會計軟體應用 I		2	選		
	證券投資 I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 I、II、III、IV 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5)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三學生用

美容美髮 學程

班級：綜三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 V		4	選		
	國文賞析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 V		4	選		
	基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 I		3	選		
	數學習作 I		1	選		
	基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涯規劃專題		2	選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V		2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美容美髮學程選修科目	家庭教育 I		2	選		核心
	家政職業衛生與安全 I		1	選		核心
	家政職業倫理		2	選		核心
	配飾 I		2	選		核心
	美髮 I		4	選		
	髮型梳理 I		4	選		
	專題製作 II		2	選		
	美容衛生實務 I		2	選		
	美髮實務 I		3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1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3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 I、II、III、IV 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5)

學年度 第一學期 高三學生用

餐飲服務 學程

班級：綜三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 V		4	選		
	國文賞析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 V		4	選		
	基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 I		3	選		
	數學習作 I		1	選		
	基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 III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生活	生涯規劃專題		2	選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V		2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餐飲服務學程選修科目	食物學概論 I		3	選		
	西餐烹調 I		3	選		
	餐旅服務技術 III		2	選		核心
	中式點心製作 I		2	選		
	餐旅英文會話 III		2	選		核心
	宴客菜餚 I		2	選		
	西式點心製作 I		2	選		
	菜單設計實務		2	選		
	專題製作 I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3 請將必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 I、II、III、IV 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6)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三學生用

廣告設計 學程

班級：綜三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Ⅵ		4	選		
	國文賞析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Ⅵ		4	選		
	基礎英文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Ⅱ		3	選		
	數學習作Ⅱ		1	選		
	基礎數學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Ⅳ		2	選		
學分數小計			14 學分			
廣告設計學程選修科目	文字造型Ⅱ		2	選		
	設計繪畫Ⅱ		3	選		
	電腦繪圖Ⅱ		3	選		
	數位設計實務Ⅱ		3	選		
	包裝設計Ⅱ		2	選		
	數位攝影Ⅱ		2	選		
	專題製作Ⅱ		1	選		
	廣告設計Ⅳ		2	選		
	漫畫Ⅳ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8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6)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三學生用

學術自然 學程

班級：綜三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 VI		4	選		
	國文賞析 IV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 VI		4	選		
	基礎英文 IV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 IV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 II		3	選		
	數學習作 II		1	選		
	基礎數學 IV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 IV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IV		2	選		
學分數小計			11 學分			
學術自然學程選修科目	語文表達與應用 II		2	選		
	英文作文 II		2	選		
	數學甲 II		3	選		核心
	選修物理(下)		4	選		核心
	選修化學(下)		4	選		核心
	選修生物(下)		4	選		
	物理專題		1	選		
	化學專題		1	選		
學分數小計			19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0 學分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 I、II、III、IV 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6)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三學生用

學術社會 學程

班級：綜三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Ⅵ		4	選		
	國文賞析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Ⅵ		4	選		
	基礎英文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Ⅱ		3	選		
	數學習作Ⅱ		1	選		
	基礎數學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Ⅳ		2	選		
學分數小計			11 學分			
學術社會學程選修科目	語文表達與應用Ⅱ		2	選		
	英文作文Ⅱ		2	選		
	數學乙Ⅱ		3	選		核心
	選修歷史下		4	選		核心
	選修地理下		4	選		核心
	選修公民與社會下		4	選		核心
學分數小計			19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0 學分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3.請將必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6)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三學生用

應用英語 學程

班級：綜三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Ⅵ		4	選		
	國文賞析		1	選		
外國語文	英文Ⅵ		4	選		
	基礎英文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Ⅳ		1	選		
數學	統整數學Ⅱ		3	選		
	數學習作Ⅱ		1	選		
	基礎數學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Ⅳ		1	選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Ⅳ		2	選		
學分數小計			16 學分			
應用英語學程選修科目	語文表達與應用Ⅱ		2	選		
	英語聽講練習Ⅵ		2	選		核心
	英文句型與寫作Ⅳ		3	選		核心
	英文閱讀Ⅳ		2	選		核心
	商業現代化Ⅱ		2	選		
	計算機應用Ⅳ		3	選		
	專題製作Ⅱ		2	選		
	翻譯練習Ⅱ		2	選		
	觀光英語Ⅱ		2	選		
	商用英文Ⅱ		2	選		
學分數小計			14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0 學分			

說明：

-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6)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三學生用

商業服務 學程

班級：綜三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 VI		4	選		
	國文賞析		1	選		
外國語文	英文 VI		4	選		
	基礎英文 IV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 IV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 II		3	選		
	數學習作 II		1	選		
	基礎數學 IV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 IV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 IV		2	選		
學分數小計			14 學分			
商業服務學程選修科目	會計學 IV		4	選		核心
	會計實務 II		2	選		
	行銷概論 II		2	選		核心
	經濟學 III		2	選		核心
	計算機應用 IV		3	選		
	商業現代化 II		2	選		
	專題製作 II		1	選		
	會計軟體應用 II		2	選		
	證券投資 II		2	選		
學分數小計			18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說明：

- 1 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V」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 I、II、III、IV 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6)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三學生用

美容美髮 學程

班級：綜三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Ⅵ		4	選		
	國文賞析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Ⅵ		4	選		
	基礎英文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Ⅱ		3	選		
	數學習作Ⅱ		1	選		
	基礎數學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Ⅳ		2	選		
學分數小計			14 學分			
美容美髮學程選修科目	家庭教育Ⅱ		2	選		核心
	家政職業衛生與安全Ⅱ		1	選		核心
	行銷與服務		2	選		核心
	配飾Ⅱ		2	選		核心
	美髮Ⅱ		4	選		
	髮型梳理Ⅱ		4	選		
	色彩應用		2	選		
	美容衛生實務Ⅱ		2	選		
	美髮實務Ⅱ		3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6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0 學分			

-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綜合高中部選課單(6)

學年度 第二學期 高三學生用

餐飲服務 學程

班級：綜三 班 座號： 學號： 性別： 姓名：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科目代號	學分	必 / 選	註記	備註
本國語文	國文Ⅵ		4	選		
	國文賞析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外國語文	英文Ⅵ		4	選		
	基礎英文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英文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數學	統整數學Ⅱ		3	選		
	數學習作Ⅱ		1	選		
	基礎數學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進階數學Ⅳ		1	選		社會、自然學程
健康與體育領域	體育Ⅳ		2	選		
學分數小計			14 學分			
餐飲服務學程選修科目	食物學概論Ⅱ		3	選		
	西餐烹調Ⅱ		3	選		
	餐旅服務技術Ⅳ		2	選		核心
	中式點心製作Ⅱ		2	選		
	餐旅英文會話Ⅳ		2	選		核心
	宴客菜餚Ⅱ		2	選		
	西式點心製作Ⅱ		2	選		
	菜單設計實務		2	選		
	專題製作Ⅱ		2	選		
專門學程選修小計			18 學分			
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			32 學分			

- 說明：
- 1.活動科目為必修、不計學分，另行排入各班課表。
 - 2.必修及選修部份，請於所選擇科目之「註記」欄加註「√」記號即可。
 - 3.請將必選修之學分總數填入「必選修科目學分數總計」之「學分」欄。
 - 4.選修專門學程時，請參閱課程手冊與科目大要，備註欄註明有核心者為各該專門學程之核心科目。
 - 5.各類專門學程之科目及學分數相同時，得合併上課，並承認其學分。
 - 6.同一科目有Ⅰ、Ⅱ、Ⅲ、Ⅳ區隔者，須依序選修。

教務處： 輔導教師簽章： 導師簽章： 家長簽章： 申請學生簽名：

柒、問與答

為便於同學與家長了解本校實施綜合高中課程之方式與精神，特整理出一般問題並作解答，區分為學制、課程、入學與註冊、選課、進路以及其他等六類。

一、學制

(一)綜合高中與完全中學有何不同？

答：完全中學為包括國中部及高中部之中學，其高中部部分名額並提供國中部學生直升。綜合高中係指同時設置學術學程和專門學程，藉試探、輔導歷程，輔導學生自由選課，提供學生學術導向課程(普通高中課程)或專門導向課程(職業學校課程)或兼跨兩種課程的機會，以達成適性發展目標的高級中等學校。

(二)綜合高中與普通高中有什麼不同？

答：1.綜合高中課程設計的精神是兼顧學生升學與就業的需求，同時設置普通科與專門類科課程，藉試探、輔導等歷程，協助學生自由選讀，以達適性發展之教育目標。因此綜合高中與普通高中的課程，在高一時部分相同，只是綜合高中另提供少數的生涯、職業試探科目；但到高二時就有很大的差別，因為綜合高中學生有百分之五十以上的選課自由，普通高中學生較沒有選課的自由。

2.綜合高中的學生經過一年的輔導與探索可以選擇高中升一般大學的路，也可以選擇高職升科技大學、四技二專的路或就業的路。

(三)綜合高中與高職有什麼不同？

答：未來的社會是個終身學習的社會，再學習的能力非常重要，因此綜合高中比一般高職重視基礎學科能力的培養；綜合高中一年級共同科目約佔百分之九十，二年級時，就讀綜合高中學生可以有三種選擇：升大學校院、升科技大學、四技二專或就業，且可依據自己所選的目標去修習有關的課程。

高職的主要目標則為就業，因為共同科目較少，如果發覺志趣不合，想要升一般大學院校較不易，雖可選擇升科技大學、四技二專，但所考科目大多列在高一、高二學習，高三時的課程安排則以就業為主，因此造成高三學生所學與所考有差距，必須一邊上課、一邊準備聯考科目，時間和體力負荷較重，至為辛苦。

二、課程

(四)北斗家商為什麼要辦理綜合高中課程？

答：未來的社會是一個資訊化、科技化、國際化、多元化的社會，也是終身學習的社會。因此，為培育二十一世紀社會所需的人才，在學制、課程、教材、教法與學校設施等方面更應積極配合更新調整，以加強學生的基本能力與通識能力，培養恢弘的視野與廣闊的思考力，並積極陶冶人文精神及職業道德，培養人際關係、批判思考、解決問題及運用資訊的能力，以奠定未來終身學習的能力與生涯發展的基礎。

綜合高中兼具高中與高職雙重特質。學生在進入綜合高中一年後，再依據自己的學習成就、能力、興趣選擇高中升學目標(一般大學校院)、高職升學目標(科技大學、四技二專)、或就業目標，透過課程選修，實現自己的理想。本校自九十四學年度起辦理「綜合高中」課程，有效提供「綜合高中」學習環境及多元多樣的發展機會，以發揚本校既有特色，切中社會未來脈動，以期再接再厲，更上一層樓。

(五)北斗家商綜合高中部的課程是如何設計的？

答：本校綜合高中課程內容有很大的彈性，僅百分之三十五由教育部訂定，其他百分之六十五課程由本校自行訂定。一年級的課程絕大部份是共同科目，奠定爾後學習的基礎。二、三年級的課程則共同必修科目逐漸減少，選修科目漸次增加，學生如果選擇升一般大學院校，就可以多選修一般大學院校必考的科目，如果選擇升科技大學、四技二專，就可以多選修科技大學、四技二專必考的科目，如果選擇就業，就可以多選修就業所需的專業科目。可說是依自己需要，照自己的興趣選讀自己所喜歡的課程，課程設計非常靈活。且本校綜合高中課程設計另有一項重要的目標，即為促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及適應社會變遷的能力，因此非常重視活動課程的規劃，期能藉此培養學生處理問題以及領導等能力，使學習生活快樂又充實。

(六)北斗家商的綜合高中部課程包括那些學程？

答：本校辦理「綜合高中」課程，為因應學生不同進路發展所需，

除開設自然學程、社會學程等二個學術導向學程外，並以本校職業類科為基礎開設應用英語學程、商業服務學程、廣告設計學程、美容美髮學程、餐飲服務學程等五個專門導向學程供學生選擇。學生可以就個人志趣、性向與能力，選修滿足個人需求的課程。

(七)北斗家商辦理綜合高中課程，和原來的課程有什麼不同？

答：1.本校原為培養基層家事商業技術人才的學校，原有課程分成三群五科，各科課程包含一般科目、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教學目標在培養學生具備各行業所需的基礎專業技術與知識，並配合升學需求，加強專業知識與技術的學習，使學生可以選擇升學或就業。

2.九十四學年度起，本校增設綜合高中部，綜合高中部課程分為學術導向及專門導向等二類課程，學生可依據自己的能力、性向，做適當的選擇課程學習，以充實個人的基本學能。就讀綜合高中學生可以有三種選擇：升大學校院、升科技大學、四技二專或就業。

(八)北斗家商綜合高中部開設應用英語等五類專門學程，有什麼特色？

答：1.課程多元實用：掌握社會脈動，學生可學習多元基礎商業技術。

2.網路多媒體教學：新設電腦教室，採網路教學，並連接國際學術網路；課程包括通訊與網路、多媒體應用、資料庫等。

3.擴大學習領域，進路無限寬廣：學生可依性向、興趣兼修普通課程與專業課程；升學管道多元化，包括大學甄選入學制（含申請入學及推薦甄選兩管道）、大學考試分發入學制、四技申請入學、推薦甄選、四技科大聯合登記分發等。

4.學校本位課程，適合學生發展：學校有更大的空間，可以依據學生的興趣與需求，以及學校的特色，建立以學校為中心之課程模式，有利於學生之適性發展。

(九)北斗家商除應用英語等五個專門學程外，將來會不會增加其他學程？

答：本校將會參酌學生的興趣與需求，產業結構的轉變與發展趨勢，以及師資、設備等條件，規劃增加其他學程。

三、入學與註冊

(十)北斗家商綜合高中部的招生方式為何？

答：本校綜合高中部預計招生四班，擬透過下列途徑招收學生：

1. 彰化區高中高職聯合申請入學。
2. 彰化區高中高職聯合登記分發。
3. 彰化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

(士)綜合高中學生學費是否增加？

答：註冊各項費用均依照教育部之規定，按綜合高中之標準收取；而選讀專門學程者，按高職之標準，收取實習材料費用。

四、選課

(士)綜合高中部學生是否有充分時間修滿四十學分，俾報考科技大學、四技二專？

答：如果學生志向已定，從高二起有計畫地選修同一專門學程，到畢業前會有足夠時間修滿四十學分(含核心科目二十六學分)及專題製作學分，以便報考科技大學、四技二專。

五、進路

(士)北斗家商綜合高中部的畢業學生有那些進路發展？

答：綜合高中因設置有普通學術課程和職業陶冶課程，它的進路也兼跨了普通高中和職業學校學生的機會，計有：

- (一)參加大學申請入學
- (二)參加大學甄選入學
- (三)參加大學登記分發
- (四)參加科大、四技申請入學
- (五)參加四技科大推薦甄選
- (六)參加四技科大技優甄保
- (七)參加四技科大登記分發（日間部）
- (八)參加四技科大登記分發、申請入學（進修部）
- (九)就業——技職檢定、在職進修、職業訓練

(士)北斗家商綜合高中部畢業生升大學校院考試中是否能與普通高中畢業生競爭？

答：學生的升學能力視學生的素質、老師的教導以及本身的用功程度而定，如果本校綜合高中招收的學生資質不錯，也肯用功，再加上老師的用心教導，當然可以與普通高中競爭，甚至有超越的可能，因為就讀本校綜合高中的學生擁有相當大的彈性選課權利，可以多選讀升

大學校院有關的課程，加上教師選擇課程教材的自由度更大且三年僅須修一六〇以上學分，本校綜合高中的學生有統整的學科課程觀念，有更充裕的時間自我進修或補救學習(自修時間均有教師督導或找資源教師講解疑難)。且若參加大學推薦甄選或申請入學，將較一般高中學生具有職業陶冶和基本素養，更為有利。

(五)北斗家商綜合高中部的學生如果選擇就業，因為高一的一般科目增加，專業科目比高職少，是否會影響學生就業？

答： 不會。因為本校綜合高中部的學生一旦選擇就業的途徑，所修習的專業課程均為核心科目，且因選課彈性大，可針對個人的就業需要學習，效果更佳。而證照制度是未來發展重點之一，我們希望學生均能有一技之長，因此本校綜合高中部專門導向的學生與高職學生一樣，都必須參加證照考試，而學術導向及綜合導向的學生如有興趣也可樣可以參加證照考試。綜合高中一、二年級增加選修學習的共同科目，更奠定了往後學習的基礎，未來如想再升學或因應行業轉型，有良好的學科基礎，均將更為得心應手。

六、其他

(六)學生無課時間如何安排？

答：1.開放圖書館、實驗室、電腦教室實習場所等空間及設備，供學生自修或專題研究之用。

2.依學生之興趣，規劃聯課活動或社團活動，以促進學生人格之健全發展。

3.配合學生之需求，開辦資源班，協助學生進行增廣學習或補救教學。

(七)北斗家商假如未來選修專門學程人數太多，將會如何因應？

答： 本校係家事商業職業學校轉型，通常選修人數不會太多。此外，可提供多達五種專門學程供學生選修，師資、設備等均能充份提供，同時本校亦會逐年檢討較熱門學程所需情形，增聘師資、擴增設備，以妥善因應選修人數增多的問題。

附錄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補充規定

89.6.30 校務會議訂定
95.8.30 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97.9.01 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99.2.23 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本辦法係依據教育部 98.11.04 台參字第 0980183534C 號令修正之「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暨教育部 98.11.04 台參字第 0980177193C 號令修正之「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訂定之。
- 二、計算各項〈科〉目成績及學期、學年總成績，如有小數，均以四捨五入計。
- 三、德行評量依本校「德行評量補充規定」實施。
- 四、學業成績考查之科目及學分數，依教育部頒訂課程標準或課程綱要之規定辦理。
- 五、學業成績考查分日常考查和定期考查，其方式、次數、計分標準等如下：
 - (一) 日常考查佔百分之四十，考查次數由授課教師自訂。
 - (二) 定期考查包含期中評量二次，各佔百分之十五；期末評量一次佔百分之三十。
- 六、學業成績考查參照學生身心發展與個別差異，並由授課教師依學科及活動之性質採擇適當方法，其參照原則為：
 - (一) 學業成績考查應兼顧認知、情意、技能等教學目標。
 - (二) 評分標準，含認知百分之六十、情意百分之二十、技能百分之二十。
- 七、學業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其及格基準暨補考規定：職業類科學生依「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規定；綜合高中學生依「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規定辦理。
- 八、學生成績不及格之科目，若為必修科目應予重修及格；若為選修科目得重修或改修其他科目。其重修方式由本校「重補修處理要點」規定。

重修之成績登錄方式如下：

 - 一、98 學年度以前入學之學生：以重修實得成績登錄。
 - 二、99 學年度起入學之學生：職業類科學生依「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規定及格成績登錄；綜合高中學生依「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規定及格成績登錄。
- 九、學生學業成績於定期考查時，因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考查，經本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行考試或採其他方式考查；其成績考查方式及計算，依本校「定期考試期間學生請假暨缺考補考要點」辦理。
- 十、身心障礙而不適隨班上體育課之學生，依規定編組體育特別班或依由任課教師依課程標

準另行設計活動，其體育成績之考查標準，比照本校特殊學生成績考查方式辦理。

十一、學生取得之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經審查符合課程要求，或經甄試及格者，得列抵免修，其審查、甄試及學分抵免規定，依本校「國立北斗家商學生校外學習成就或教育訓練學分採計要點」辦理之。

十二、學生取得經查證認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學教育階段之正式合格國外學歷，其在國外所修之科目學分，經審查符合課程要求，或經甄試及格者，得列抵免修或升級；其審查、甄試及學分採計規定，依本校「學生轉學、轉科抵免學分處理要點」辦理之。

十三、新生及轉學生入學前，已修習及格之科目及學分，經審查符合課程要求，或經甄試及格者，得列抵免修，不及格或未修之科目學分，均應重修或補修；其審查、甄試規定依本校「學生轉學、轉科抵免學分處理要點」辦理。

轉學生，本校得視該學生之學習狀況，編入適當之年級就讀。

十四、轉科生其科目、學分之採計與抵免，比照轉學生辦理。

十五、學生各學年度上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科目之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二分之一者，下學期得由本校輔導其減修學分；其減修之學分數為十至十五學分。

十六、學生畢業條件：職業類科學生依「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辦理；綜合高中學生依「高級中學學生成績考查辦法」規定辦理。

十七、綜合高中學生畢業時已修畢並取得本校綜合高中任一學程所定之核心科目所有學分，且該專學程之專業科目共取得四十學分（含）以上，得於畢業證書上加註該學程名稱。

十八、學生及其家長或監護人對成績考查有疑義時，得向本校提出申請覆查。

十九、本校於學期末將學生之學期成績通知其家長或監護人，通知中包括各項成績，並將學生獎懲，出缺席記錄詳細記載。

二十、學生對成績考查或獎懲處分，認為不當並損及個人權益者，得以書面向本校「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提出申請評議。

二十一、本補充規定經本校校務會議修訂通過，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後實施。